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 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 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 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调整意见，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

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自治区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厅，以自治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自治区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预

算内投资、自治区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自治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及外事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预算及下属共 45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 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 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 1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 1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 1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 1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
- 1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 1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 1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 1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重点工程质量管理总站
- 1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财会核算审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 1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 2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 21.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 2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 2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 2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 2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 2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 2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 2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 2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 3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

- 31.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 3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 3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 3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 3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 3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 3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青河分局
- 3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本级
- 3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 40.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 4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工作总站）
- 4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 43.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 4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 4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5,439.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100.3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7,069.7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5,030.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105.03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9.2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0.01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742.39
5.单位资金	13,338.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62,724.5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2,914.7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24.0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9,293.2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8,148.2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4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144.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1,144.98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44,732.32	支出总计	144,732.32

表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5			教育支出	105.03	105.03	105.03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05.03	105.03	105.0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5.03	105.03	105.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15.00								
206	02		基础研究	15.00	15.00	15.00								
206	02	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5.00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9.20	11,254.96	11,254.96					1,154.24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1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94.20	11,239.96	11,239.96					1,154.2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76	747.76	747.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18	3,835.24	3,835.24					335.9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63	4,446.10	4,446.10					545.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83.63	2,210.86	2,210.86					27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0.01	4,454.46	4,454.46					515.5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70.01	4,454.46	4,454.46					515.55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52	286.52	286.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1.60	2,354.72	2,354.72					276.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51.89	1,813.22	1,813.22					238.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742.39	43,477.18		43,477.18				5.00	17,246.05	14.16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3,415.67	2,647.00		2,647.00				5.00	763.67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606.68	2,203.00		2,203.00					403.68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808.99	444.00		444.00				5.00	359.9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7,326.71	40,830.18		40,830.18					16,482.37	14.16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4,835.27	40,232.18		40,232.18					4,588.93	14.16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196.00	598.00		598.00					598.00		
211	05	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1,295.45								11,295.45		
213			农林业支出	62,724.56	49,404.10	47,850.70	1,553.40				11,287.42	902.23	1,130.82	
213	01		农业农村	11.30	11.30	11.3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30	11.30	11.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2,713.26	49,392.80	47,839.40	1,553.40				11,287.42	902.23	1,130.82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665.18	3,665.18	3,665.18								
213	02	03	机关服务	626.96	626.96	626.96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1,411.14	27,270.00	27,270.00					4,141.14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627.27	2,583.48	2,472.08	111.40				43.79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46.10	546.10	177.10	369.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0.20	40.00	40.00					0.2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1,090.00	1,055.00	1,055.00						35.00		
213	02	12	湿地保护	186.00	186.00	186.00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220.00	220.00	220.00								
213	02	17	防沙治沙	74.50	74.50	74.5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177.70	48.50	48.50							129.2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290.85	150.00	150.00							140.85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144.34	4,643.53	3,570.53	1,073.00						500.8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485.00	485.00	48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6,094.35	7,798.55	7,798.55						7,033.61	131.37	1,130.82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68								3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6.13	3,389.57	3,389.57						376.5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6.13	3,389.57	3,389.57						376.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66.13	3,389.57	3,389.57						376.56		
			总计	144,732.32	112,100.30	67,069.72	45,030.58					13,338.77	18,148.27	1,144.98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05.03	6.60	98.44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05.03	6.60	98.4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5.03	6.60	98.4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6	02		基础研究	15.00		15.00
206	02	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09.20	12,394.20	15.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94.20	12,394.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76	747.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18	4,171.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63	4,991.6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83.63	2,48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70.01	4,970.0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70.01	4,970.0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52	286.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1.60	2,631.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51.89	2,051.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742.39		60,742.39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3,415.67		3,415.67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606.68		2,606.68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808.99		808.9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7,326.71		57,326.71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4,835.27		44,835.27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196.00		1,196.00
211	05	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1,295.45		11,295.45
213			农林水支出	62,724.56	35,703.27	27,021.29
213	01		农业农村	11.30		11.3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30		11.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2,713.26	35,703.27	27,009.99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665.18	3,665.18	
213	02	03	机关服务	626.96	626.96	
213	02	04	事业机构	31,411.14	31,411.14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627.27		2,627.27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46.10		546.10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0.20		40.2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1,090.00		1,090.00
213	02	12	湿地保护	186.00		186.00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220.00		220.00
213	02	17	防沙治沙	74.50		74.5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177.70		177.7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290.85		290.85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144.34		5,144.34
213	02	36	草原管理	485.00		48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6,094.35		16,094.35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68		3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6.13	3,76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6.13	3,76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66.13	3,766.13	
			总计	144,732.32	56,840.20	87,892.1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2,10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2,100.3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05.03	105.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4.96	11,254.9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4.46	4,454.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477.18	43,477.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49,404.10	49,404.1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9.57	3,389.5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2,100.30	支出总计	112,100.30	112,100.3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05.03	6.60	98.44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05.03	6.60	98.4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5.03	6.60	98.4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6	02		基础研究	15.00		15.00
206	02	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4.96	11,239.96	15.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39.96	11,239.9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76	747.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35.24	3,835.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6.10	4,446.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0.86	2,21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4.46	4,454.4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4.46	4,454.4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6.52	286.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4.72	2,354.7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3.22	1,813.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477.18		43,477.18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2,647.00		2,647.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203.00		2,203.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444.00		444.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0,830.18		40,830.1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0,232.18		40,232.18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98.00		598.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404.10	31,562.14	17,841.96
213	01		农业农村	11.30		11.3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30		11.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49,392.80	31,562.14	17,830.66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665.18	3,665.18	
213	02	03	机关服务	626.96	626.96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7,270.00	27,27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583.48		2,583.48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46.10		546.1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0.00		4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1,055.00		1,055.00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12	湿地保护	186.00		186.00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220.00		220.00
213	02	17	防沙治沙	74.50		74.5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48.50		48.5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150.00		15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643.53		4,643.53
213	02	36	草原管理	485.00		48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7,798.55		7,79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9.57	3,389.5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9.57	3,389.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89.57	3,389.57	
			总计	112,100.30	50,652.72	61,447.5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17.55	42,917.55	
301	01	基本工资	11,501.73	11,501.73	
301	02	津贴补贴	4,349.89	4,349.89	
301	03	奖金	5,228.23	5,228.23	
301	07	绩效工资	5,972.53	5,972.5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6.10	4,446.1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0.86	2,210.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1.24	2,641.2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3.22	1,813.2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9.71	549.7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89.57	3,389.5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4.48	81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2.17		3,152.17
302	01	办公费	368.09		368.09
302	02	印刷费	7.47		7.47
302	05	水费	48.70		48.70
302	06	电费	134.89		134.89
302	07	邮电费	95.29		95.29
302	08	取暖费	378.54		378.5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71.15		171.15
302	11	差旅费	354.29		354.29
302	16	培训费	6.60		6.6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54		4.54
302	28	工会经费	521.91		521.9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29		207.2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0		37.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21		816.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3.00	4,583.00	
303	01	离休费	38.66	38.66	
303	02	退休费	4,030.99	4,030.9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3.35	513.35	
		总计	50,652.72	47,500.55	3,152.1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 级		8,757.00		8,757.00									
205			教育支出		65.73		65.73									
205	08		进修及培训		65.73		65.7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026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 理专项经费	65.73		65.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48.00		1,448.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448.00		1,448.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 物保护项目	1,448.00		1,448.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43.27		7,243.27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243.27		7,243.27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 种苗培育	138.50		138.5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 资源保护管理	1,435.00		1,435.0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 科技创新研究	54.40		54.4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	10.00		1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	250.00		25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动植物保护管理												
213	02	12	湿地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湿地	186.00		186.00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行业监管	180.00		180.00									
213	02	17	防沙治沙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荒漠	74.50		74.5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	48.50		48.5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数字化转型	90.00		9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00		44.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草原	375.00		37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理专项经费	314.27		314.27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198.20		198.2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117.70		1,117.7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610.00		61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	22.20		22.2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	2,095.00		2,095.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监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2,127.50		2,127.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16.50		1,816.5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16.50		1,816.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781.50		1,781.5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1.00		311.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1.00		311.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4.00		3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72.00		72.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00		20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1,172.82		1,128.92				43.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7.82		1,053.92				43.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097.82		1,053.92				43.9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1,062.82		1,024.52				38.3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29.40				5.6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5.00		7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00		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1,132.81		1,087.01				45.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2.81		737.01				45.8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82.81		737.01				45.8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50.81		705.01				45.8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2.00		32.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0.00		35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50.00		35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3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00		32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1,747.97		1,456.68				291.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2.97		1,321.68				291.2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612.97		1,321.68				291.2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578.97		1,296.18				282.7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4.00		25.50				8.50					
213			农林水支出		135.00		13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5.00		13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5.00		1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842.15		778.16				63.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7.15		727.16				39.9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67.15		727.16				39.9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15.15		695.16				19.9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2.00		32.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0		51.00				24.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5.00		51.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0.00		16.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5.00		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3,316.90		3,259.45				57.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5.90		2,929.45				16.45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945.90		2,929.45				16.4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917.90		2,901.45				16.45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00		2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1.00		330.00				41.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71.00		330.00				41.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76.00		135.00				41.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75.00		1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2,318.17		2,198.39				119.78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13.17		1,717.39				95.78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13.17		1,717.39				95.7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778.17		1,682.39				95.78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5.00		481.00				24.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5.00		481.00				24.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3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0.00		16.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5.00		4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993.18		964.48				28.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7.88		859.18				28.7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87.88		859.18				28.7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55.88		830.38				25.5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2.00		28.80				3.2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105.30		105.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5.30		105.3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3.30		33.3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72.00		7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841.58		706.71				134.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1.58		646.71				104.8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51.58		646.71				104.8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19.58		622.12				97.46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2.00		24.59				7.41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60.00				3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0.00		6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90.00		60.00				3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980.20		898.30				81.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30.20		848.30				81.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30.20		848.30				81.9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95.20		813.30				81.9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00		5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50.00		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1,013.19		956.09			57.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3.19		956.09			57.1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013.19		956.09			57.1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78.19		921.09			57.1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115.52		99.07			16.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2		5.5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52		5.5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52		5.52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项目												
213			农林水支出		110.00		93.55				16.4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10.00		93.55				16.45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110.00		93.55				16.4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215.00	15.00	195.00				5.00					
205			教育支出		15.47		15.47									
205	08		进修及培训		15.47		15.47									
205	08	03	培训支出	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15.47		1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	15.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2026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15.00	1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4.53		179.53				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84.53		179.53				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94.53		89.53				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0.00		9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木种苗质量检验中心）		200.00		198.32				1.68					
205			教育支出		6.42		6.42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5	08		进修及培训		6.42		6.4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026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	6.42		6.42									
213			农林水支出		193.58		191.90				1.68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3.58		191.90				1.68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026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	193.58		191.90				1.6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805.00		717.00				88.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5.00		717.00				88.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805.00		717.00				88.0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2026年电子政务运维服务与信息化项目	60.00		6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255.00		167.00				88.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	490.00		49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重点工程质量总站		90.00		9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9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0.00		9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90.00		9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财		160.00		144.78				15.22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会核算审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213			农林水支出		160.00		144.78				15.22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60.00		144.78				15.22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60.00		144.78				15.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234.00		223.44				10.56					
213			农林水支出		234.00		223.44				10.56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34.00		223.44				10.56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39.00		39.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	195.00		184.44				10.5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935.00		868.18				66.82					
213			农林水支出		935.00		868.18				66.82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35.00		868.18				66.82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50.00		50.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500.00		465.79				34.21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	50.00		5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40.00		4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295.00		262.39				32.61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976.46		709.07				267.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28.46		661.07				267.39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271.00		172.33				98.67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271.00		172.33				98.6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57.46		488.74				168.7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57.46		488.74				168.72					
213			农林水支出		48.00		48.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48.00		4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3.00		3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952.88		563.88				389.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0.48		491.48				38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80.48		491.48				389.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73.48		486.48				387.0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7.00		5.00				2.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40		72.4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2.40		72.4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2.40		32.4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891.95		796.53				95.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3.95		738.53				95.4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33.95		738.53				95.4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27.95		732.53				95.42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58.00		58.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8.00		5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8.00		1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2,515.75		1,270.85				1,244.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85.55		1,140.65				1,244.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385.55		1,140.65				1,244.9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379.55		1,134.65				1,244.9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0.20		130.2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0.20		130.2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70.20		70.2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1,860.37		1,214.45				645.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5.17		1,149.25				645.9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795.17		1,149.25				645.9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774.17		1,128.25				645.92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1.00		21.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20		65.2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5.20		65.2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25.20		25.2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1,400.15		926.48				473.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4.75		821.08				473.6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294.75		821.08				473.6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288.75		815.08				473.67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105.40		105.4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5.40		105.4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3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5.40		35.4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1,624.30		1,056.01				568.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8.20		929.91				568.2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498.20		929.91				568.2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479.20		910.91				568.2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9.00		1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6.10		126.1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6.10		126.1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44.10		44.1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2.00		42.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756.02		615.92				140.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5.22		565.12				140.1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05.22		565.12				140.1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00.22		560.12				140.1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80		50.8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80		50.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0.80		10.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1,396.11		858.68				537.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44.11		806.68				537.43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344.11		806.68				537.43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339.11		801.68				537.43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00		52.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2.00		52.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2.00		12.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170.00		162.00				8.00					
205			教育支出		5.82		5.82									
205	08		进修及培训		5.82		5.8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5.82		5.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4.18		106.18				8.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14.18		106.18				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94.18		86.18				8.00					
			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2,240.62		1,319.69				920.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1.62		1,020.69				920.93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941.62		1,020.69				920.93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919.62		1,003.19				916.43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2.00		17.50				4.5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00		299.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99.00		299.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12.00		112.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7.00		18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1,406.68		1,177.09				229.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3.68		947.61				76.0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023.68		947.61				76.0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003.68		930.33				73.35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0.00		17.28				2.72					
213			农林水支出		383.00		229.48				153.52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83.00		229.48				153.52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40.00		34.50				5.5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3.00		43.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林长制激励	300.00		151.98				148.0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1,904.39		891.05				1,013.3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42.39		829.05				1,013.34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42.39		829.05				1,013.34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826.39		814.36				1,012.03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6.00		14.69				1.31					
213			农林水支出		62.00		62.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2.00		62.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40.00		4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00		2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2,552.26		1,183.59				1,368.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55.26		986.59				1,368.6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355.26		986.59				1,368.6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335.26		981.41				1,353.85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0.00		5.18				14.82					
213			农林水支出		197.00		197.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7.00		197.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40.00		4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21.00		21.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6.00		13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2,417.13		1,448.13				969.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17.13		1,348.13				96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317.13		1,348.13				969.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287.13		1,320.58				966.55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0.00		27.55				2.45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10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5.00		3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5.00		6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2,816.70		1,388.48				1,428.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03.70		1,075.48				1,428.2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503.70		1,075.48				1,428.2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473.70		1,047.52				1,426.18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0.00		27.96				2.04					
213			农林水支出		313.00		313.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3.00		313.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93.00		93.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0		2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青河分局		1,457.34		1,183.37				273.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9.34		985.37				273.9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259.34		985.37				273.9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259.34		985.37				273.97					
213			农林水支出		198.00		198.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8.00		19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8.00		18.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0		18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100.00		1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0.00		5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00		5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50.00		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610.00		609.80				0.20					
213			农林水支出		610.00		609.80				0.2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610.00		609.80				0.2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	520.00		519.80				0.2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	90.00		90.00									
			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236.00		23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6.00		126.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26.00		126.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126.00		12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0.00		11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10.00		11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30.00		3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80.00		8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工作总站）		187.00		186.50				0.50					
213			农林水支出		187.00		186.50				0.5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87.00		186.50				0.5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87.00		186.50				0.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1,576.48		1,563.88				12.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66.48		1,264.48				2.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266.48		1,264.48				2.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266.48		1,264.48				2.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0.00		299.40				10.6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0.00		299.40				10.6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2026 年野马繁育与保护专项业务费	260.00		249.40				10.6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50.00		50.00									
			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488.00		488.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8.00		448.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7.00		47.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47.00		47.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01.00		401.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01.00		4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40.00		40.00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2026 年执法与监督专项业务费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1,585.00		1,214.00	4.50			366.50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026 年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	5.00		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0.50	4.50								
206	02		基础研究		15.00		10.50	4.50								
206	02	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15.00		10.50	4.5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5.00		743.50				11.5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755.00		743.50				11.5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755.00		743.50				11.50					
213			农林水支出		810.00		455.00				35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810.00		455.00				355.00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45.00		4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26 年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	60.00		6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5.00		90.00				35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260.00		26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1,328.00		1,197.25	4.20			126.55					
213			农林水支出		1,328.00		1,197.25	4.20			126.55					
213	01		农业农村		11.30		9.80	1.5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5.00		3.50	1.5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6.30		6.3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16.70		1,187.45	2.70			126.55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335.00		219.27				115.73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50.00		45.88				4.12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2026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2.70			2.7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369.00		369.0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70.00		7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2026年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	65.00		65.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45.00		41.80				3.2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95.00		9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285.00		281.50				3.50				
			总计		61,447.58	15.00	49,215.18	8.70		57.10	12,151.6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4.54	4.5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346.84	346.8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84	346.84		
总计	351.38	351.38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7,848.74	7,848.74		
2026 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理专项经费	54.74	54.74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448.00	1,448.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100.00	10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210.00	21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140.00	14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行业监管	180.00	18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	10.00	1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草原	320.00	32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湿地	140.00	140.0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荒漠	52.00	52.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1,435.00	1,435.0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974.00	974.0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600.00	600.0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数字化转型	90.00	90.0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2,095.00	2,09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1,811.06	1,811.06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554.00	1,554.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60	3.6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20.00	2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00	205.00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46	28.4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853.22	853.2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78.22	778.22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00	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872.62	872.6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01.32	501.32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26.30	26.3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00	320.00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5.00	25.0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1,183.34	1,183.34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048.34	1,048.3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5.00	1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627.84	627.84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68.84	568.8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0	32.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7.00	2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2,827.42	2,827.4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598.12	2,598.1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6.30	6.3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75.00	175.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00	28.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1,963.25	1,963.2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494.00	1,494.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5.00	435.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4.25	34.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644.40	644.4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37.80	637.8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60	3.6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00	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434.05	434.0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31.05	431.0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00	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566.29	566.2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46.29	546.29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722.21	722.21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95.21	695.21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7.00	2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17.47	17.47		
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11.95	11.9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52	5.5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127.71	127.71		
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37.71	37.71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0.00	9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木种苗质量检验中心）	91.47	91.47		
2026 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	91.47	91.4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563.01	563.01		
2026 年电子政务运维服务与信息化项目	60.00	6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111.51	111.51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	391.50	391.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财会核算审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120.09	120.09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20.09	120.0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188.09	188.09		
2026 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	153.59	153.59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34.50	34.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190.45	190.45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9.38	9.38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70.00	7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7.52	7.52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1.97	11.97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91.58	91.58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422.71	422.71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111.50	111.5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11.21	311.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375.98	375.98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62.98	362.98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0	8.0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567.17	567.17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59.07	559.07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0	2.1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452.50	452.5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26.50	426.5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905.84	905.84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99.84	899.84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523.48	523.48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12.58	512.58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90	4.9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00	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711.96	711.96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77.21	677.21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29.75	29.75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413.62	413.62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08.62	408.62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636.70	636.7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91.70	591.7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40.0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00	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30.00	30.00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10.00	1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893.70	893.7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	769.50	769.5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态保护修复项目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2.20	112.2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2.00	1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835.58	835.58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79.58	679.58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33.50	33.5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林长制激励	122.50	122.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624.09	624.09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70.64	570.6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8.90	28.9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00	22.00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55	2.5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921.04	921.04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56.71	756.71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8.33	28.33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6.00	136.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1,166.58	1,166.58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101.58	1,101.58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5.00	6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955.08	955.08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35.08	735.08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0	2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青河分局	941.24	941.24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61.24	761.2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0.00	18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10.00	10.0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0.00	1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550.20	550.20		
2026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	460.20	460.20		
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	90.00	90.00		
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229.75	229.75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	124.00	124.0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25.75	25.75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80.00	8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工作总站）	126.74	126.74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26.74	126.7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1,062.07	1,062.07		
2026年野马繁育与保护专项业务费	134.39	134.39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77.68	877.68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50.00	50.00		
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424.50	424.50		
2026年执法与监督专项业务费	9.50	9.5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46.50	46.5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68.50	368.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976.29	976.29		
2026年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	23.50	23.50		
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3.00	3.0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685.79	685.79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20.00	2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3.00	63.00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181.00	18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549.27	549.27		
2026年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	19.80	19.80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2026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0.50	0.50		
新疆人才发展基金2026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6.30	6.3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136.16	136.16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133.85	133.85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23.80	23.80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29.75	29.75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28.21	28.21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15.84	15.84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155.06	155.06		
总计	36,958.83	36,958.83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462.42	462.42			462.42				
特定目标 10058M	140.85	140.85			140.85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75.60	75.60			75.6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114.60	114.60			114.6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	15.00	15.00			15.00				
建设林地、林木采伐双随机一公开、泥炭地调研等重点业务	116.37	116.37			116.3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337.21	243.21			243.21	94.00		94.0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1.57	31.57			31.5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11.64	211.64			211.64				
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94.00					94.00		94.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286.35	284.52			284.52	1.83		1.83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90	7.90			7.9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9.08	229.08			229.08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47.55	47.55			47.55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1.83				1.83			1.8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233.82	233.82			233.8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69	2.69			2.69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31.12	231.12			231.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271.88	271.88			271.8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50	9.50			9.5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1.84	221.84			221.84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40.55	40.55			40.5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212.74	212.74			212.74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2.63	22.63			22.6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调整）	190.12	190.12			190.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338.60	338.60			338.6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1.37	51.37			51.3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0.73	220.73			220.73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66.51	66.51			66.5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	420.70	420.70			420.7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局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3.33	13.33			13.3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3.34	3.34			3.34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93.09	293.09			293.09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110.94	110.94			110.9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267.72	267.72			267.7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1.68	11.68			11.68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80.56	180.56			180.56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75.49	75.49			75.4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218.32	218.32			218.3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29	4.29			4.29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14.03	214.03			214.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217.13	217.13			217.13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54	4.54			4.54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05.63	205.63			205.6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	6.96	6.96			6.96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原防火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228.86	228.86			228.86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96	6.96			6.96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1.90	221.90			221.9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3,659.92	3,659.92			3,659.92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3,659.92	3,659.92			3,659.9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3,289.06	3,289.06			3,289.06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3,145.00	3,145.00			3,145.00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航空消防租机补助	144.06	144.06			144.0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23.00				23.00				23.00
机关后勤保障项目	23.00				23.00				2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600.00				600.00				600.00
经营性支出项目	600.00				600.00				600.00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88.78	88.78			88.7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4.92	44.92			44.9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9.90	9.90			9.9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3.95	23.95			23.95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0.00	10.00			10.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85.17	85.17			85.17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61	6.61			6.61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46.56	46.56			46.56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2.00	32.00			3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120.04	120.04			120.04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4.01	54.01			54.01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2.03	12.03			12.03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4.00	54.00			54.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130.88	130.88			130.8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99	3.99			3.99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88.88	88.88			88.88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8.00	38.00			38.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233.05	233.05			233.05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2.45	42.45			42.45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32.60	132.60			132.60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58.00	58.00			58.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119.77	98.32			98.32	21.45			21.45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3.32	23.32			23.32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5.00	5.00			5.00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70.00	70.00			70.00				
昭苏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21.45					21.45			21.4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71.51	71.51			71.51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2.80	22.80			22.8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1.71	11.71			11.71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7.00	37.00			3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124.00	72.08			72.08	51.92			51.9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46	9.46			9.46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6.62	26.62			26.62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6.00	36.00			36.00				
伊宁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51.92					51.92			51.9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97.16	97.16			97.16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11	6.11			6.11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77.05	77.05			77.05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4.00	14.00			14.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4,638.14	4,490.53			4,490.53	147.61			147.61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4,490.53	4,490.53			4,490.53				
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	147.61					147.61			147.61
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449.02	449.02			449.0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2.57	72.57			72.5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336.45	336.45			336.45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40.00	40.00			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87.37	87.37			87.37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7.57	17.57			17.5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48.80	48.80			48.80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1.00	21.00			2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211.54	189.54			189.54	22.00			22.0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84.94	84.94			84.94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72.60	72.60			72.60				
2025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2.00	32.00			32.00				
布尔津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22.00					22.00			2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400.38	400.38			400.3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8.48	98.48			98.48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33.90	233.90			233.90				
2025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68.00	68.00			68.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59.82	59.82			59.82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82	9.82			9.82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1.00	11.00			11.00				
2025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9.00	39.00			39.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208.77	149.16			149.16	59.61			59.61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5.82	15.82			15.82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99.34	99.34			99.34				
2025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4.00	34.00			34.00				
富蕴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59.61					59.61			59.6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青河分局	224.93	224.93			224.93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5.15	55.15			55.15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53.18	153.18			153.18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	1.60	1.60			1.60				
2025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15.00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115.76	6.36			6.36	109.40			109.4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6.36	6.36			6.36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非财政拨款项目）	109.40					109.40			109.4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129.20	129.20			129.20				
新疆葡萄酒产区品牌策划和推广、课程开发及推广、宣传片纪录片制作等	129.20	129.20			129.20				
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12.99	12.99			12.99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12.99	12.99			12.9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344.46	330.30			330.30	14.16			14.16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21	4.21			4.21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项目	240.92	240.92			240.92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支出	71.51	71.51			71.51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3.66	13.66			13.66				
执行法院判决项目	14.16					14.16			14.16
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61.84	61.84			61.84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7.18	37.18			37.1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24.66	24.66			24.66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210.96	210.96			210.96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203.79	203.79			203.79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有害生物	7.17	7.17			7.17				
总计	19,293.25	18,148.27			18,148.27	1,144.98			1,144.98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4,732.3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收入预算 144,732.3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069.72 万元，占 46.34%，比上年预算增加 6,020.29 万元，增长 9.86%，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导致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4,029.40 万元；二是自治区林草局本级专项预算资金增加 1,990.89 万元。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5,030.58 万元，占 31.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3,515.18 万元，增长 42.88%，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3,338.77 万元，占 9.22%，比上年预算增加 575.31 万元，增长 4.51%，主要原因是规划院根据工作任务计划，增加单位经营收入预算形成的增幅。

财政拨款结转 18,148.27 万元,占 12.54%,比上年预算增加 11,404.69 万元,增长 169.12%,主要原因是生态保护修复专项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转资金增加。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144.98 万元,占 0.79%,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6.66 万元,下降 77.77%,主要原因是规划院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44,732.3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6,840.20 万元,占 39.27%,比上年预算增加 4,029.40 万元,增长 7.63%,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的增幅。

项目支出 87,892.11 万元,占 60.73%,比上年预算增加 23,479.40 万元,增长 36.45%,主要原因是:一是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增加;二是生态保护修复专项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转资金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2,100.3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100.3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05.0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支出;科学技术支出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4.9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退休人员社会保险费支出和离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454.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43,477.18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 49,404.10 万元,主要用于

本部门基本支出和林草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389.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2,100.3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65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5.29 万元，增长 6.46%，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的增幅。

项目支出 61,447.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460.18 万元，增长 36.59%，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教育支出（类）105.03 万元，占 0.09%。
- 2.科学技术支出（类）15.00 万元，占 0.01%。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254.96 万元，占 10.04%。
- 4.卫生健康支出（类）4,454.46 万元，占 3.97%。
- 5.节能环保支出（类）43,477.18 万元，占 38.78%。
- 6.农林水支出（类）49,404.10 万元，占 44.07%。
- 7.住房保障支出（类）3,389.57 万元，占 3.0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5.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0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将各单位培训费预算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调整至该科目形成的增幅。

2.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2026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草防中心在2026年年初预算中安排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形成的增幅。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林检中心在2026年年初预算中安排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形成的增幅。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747.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39万元，增长6.46%，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3,835.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5.14万元，增长6.83%，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446.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3.42万元，增长2.38%，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2,210.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59.08万元，增长1,356.62%，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实账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新人社发〔2025〕18号），2025年以后的职业年金缴费列入预算足额保障形成的支出预算增幅。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86.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84万元，增长20.55%，主要原因

是我局所属行政单位、参公单位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354.7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8.86万元，增长18.57%，主要原因是我局所属事业单位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1,813.2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6.61万元，下降3.5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预算减少。

1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2,20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99.00万元，下降11.95%，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林草局机关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资金预算减少形成的降幅。

1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6年预算数为44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90.00万元，下降86.68%，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卡山管理中心国家公园项目资金预算减少形成的降幅。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40,232.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874.08万元，增长79.94%，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增加。

14.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59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98.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我局所属各分局新增自治区财政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项目资金预算598.00万元。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11.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3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草原总站在2026年年初预算中安排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形成的增幅。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3,665.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6万元，增长0.35%，主要原因是我局所属行政单位、参公单位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形成的增幅。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机关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62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8.06万元，下降19.10%，主要原因是本年将机关服务中心2026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该科目调整至“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科目形成的降幅。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6年预算数为27,27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2.79万元，增长0.97%，主要原因是我局所属事业单位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形成的增幅。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6年预算数为2,583.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96.68万元，增长567.91%，主要原因是：一是林草局机关种质资源保护管理项目支出增加；二是草原总站林草种苗培育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6—草原管理”调整至该科目。因此该科目预算有所增加。

2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2026年预算数为546.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3.10万元，增长383.27%，主要原因是草原总站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支出增加形成的增幅。

2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林草

局机关、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调整至该科目形成的增幅。

2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1,05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5.00万元，增长379.55%，主要原因是：一是林草局机关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调整至该科目；二是规划院古树名木保护修复项目支出增加。

2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18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湿地保护修复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调整至该科目形成的增幅。

2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2026年预算数为2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0.00万元，增长450.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森林资源执法监督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调整至该科目形成的增幅。

2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2026年预算数为74.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5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荒漠防沙治沙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调整至该科目形成的增幅。

2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4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5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林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预算增加形成的增幅。

2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信息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1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00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数字化转型项目增加形成的增幅。

2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6年预算数为4,643.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52.03万元，增长191.77%，主要原因是我局所属各分局、林检中心及草防中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增加形成的增幅。

2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48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96.00万元，下降64.88%，主要原因是草原总站林草种苗培育、林草科技推广示范、生态资源监测等项目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该科目调整至其他科目形成的降幅。

3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7,798.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422.45万元，下降36.19%，主要原因是林草局机关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林草局机关森林资源执法监督、机关服务中心2026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等支出功能科目由该科目调整至其他科目形成的降幅。

3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天西林管局特克斯分局本年未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

3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2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林果中心2026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该科目调整至“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形成的降幅。

3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3,389.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03万元，下降1.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预算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652.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500.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152.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理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关于支持新疆加快林业发展的意见》《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林业发展的意见》《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高特色林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3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林草专项培训 65.73 万元，人才培养、职称评审 11.85 万元，林草生态修复、林长制工作、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等检查验收 194.69 万元，林草综合宣传 35.23 万元，业务监管、纪检监察和自身能力建设等支出 7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44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野生虫草资源本底调查项目80万元、西昆仑西段雪豹专项调查项目350万元、塔里木河流域重点野生动物监测项目200万元、新疆重点野生药用植物人工扩繁项目708万元、和田地区和安县、和康县野生动植物资源补充调查项目1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林草种苗振兴三年行动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38.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林草种苗行政执法、种苗基地核验、欠发达国有林场与国有林场试点指导16.5万元,自治区林草种苗基地优化调整13.7万元,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100万元,全区林草种苗行政执法现场培训8.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 2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高鼻羚羊引进与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双随机抽查、联合执法检查 26 万元, 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规划、方案及行政许可论证评审 14 万元, 矢量比对与编制高鼻羚羊保护工作规划 2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公园法》《自然保护区条例》《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 198.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地等自然保护地实地考察、指导经费 43 万元, 自然保护地(含国家公园)管理培训 15.2 万元,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科研监测体系建设成效分析和“十四五”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情况核查 100 万元, 申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地质遗迹调查、建设项目涉及天山世界自然遗产地、地质公园生态影响论证重点内容研究项目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行业监管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预算安排规模: 1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180.00 万元全部用于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执法(森林资源林政执法)监督工作技术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 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10.00 万元全部用于 2026 年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草原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 37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十五五”期间占用草原定额编制项目 40 万元,基本草原划定省级核查项目 23 万元,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变化图斑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80 万元,草原资源保护管理项目 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湿地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18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建设项目占用重要湿地及湿地公园生态影响评估现场查验项目14.50万元,湿地保护修复相关规划、方案及项目行政许可论证和评审项目31.50万元,申报国际、国家重要湿地项目90.00万元,自治区重要湿地范围调整项目5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荒漠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74.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两化”项目等调研、管理、验收项目13.00万元,重大工程穿越、占用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专家评估项目9.50万元,重大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项目7.00万元,编制《新疆沙产业高质量发展中长期规划》项目4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林场发〔2019〕82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新党厅字〔2021〕100号)、《林草种苗振兴三年行动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4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1,435.00 万元全部用于实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54.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林草科技考核评估、咨询、宣传、汇编与培训项目 24.4 万元，专家团队建设项目 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44.00 万元全部用于实施森林草原防火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关于培育发展

自治区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的指导意见》(新党发〔2023〕7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新党办发〔2020〕13号)。

预算安排规模：48.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48.50 万元全部用于新疆林果、葡萄酒产业发展调研指导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 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1,117.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春季造林绿化、退化林修复、生态用水、碳汇试点县市、古树名木等工作调研指导项目 36 万元，新疆“三北”工程六期建设中期评估项目 245 万元，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林长制激励县乡项目实施成效第三方评估、2026 年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林木采伐“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技术服务项目 180 万元，自治区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验收 13 万元，自治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工作科技支撑费用项目 50 万元，财政资金调研指导、防止统计造假调研检查项目 16.7 万元，重大林草项目方案（可研报告、初步设计）造价审核项目 41 万元，林草领域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指导项目 200 万元，全过程预算绩效咨询服务、2025 年中央财政绩效自评 36 万元，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实施成效第三方评估项目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 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预算安排规模: 6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150 万元, 支持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九条措施的实施成效评估项目 90 万元, 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与绿色发展专题研究项目 100 万元, 防火规划编制项目 80 万元, 法律顾问 15 万元,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立法调研调查研究项目 10 万元, 高效二类调查体系研究项目 100 万元, 2026 年新疆天然林多种可持续经营模式研究(天山云杉天然林可持续经营模式研究)项目 50 万元, 草原法实施办法修订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 项目名称: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数字化转型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

预算安排规模: 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90.00 万元全部用于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规划财务信息管理系统运维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 项目名称: 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

预算安排规模: 22.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区湿地保护与管理线上培训项目 0.7 万元，森林资源管理、林长制工作综合业务培训项目 2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预算安排规模：2,09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2026 年造林绿化落地上图项目 45 万元，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苦咸水资源调查项目 70 万元，湿地变化图斑核实项目 120 万元，自治区重要湿地动态监测项目 60 万元，2026 年自治区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森林监测）技术支撑项目 1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8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910.51 万元、森林修复 870.9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辦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72.0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管理辦法》《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考核辦法》《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辦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等有关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3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4.00万元全部用于976亩林木良种补助面积建设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20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5.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5.00 万元全部用于开展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62.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756.26 万元、森林修复 306.5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7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75.00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5.00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

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50.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天然林日常管护 474.62 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 133.57 万元，应急分队运行保障项目 20 万元、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 31.92 万元、封山育林项目 23.18 万元、综合生态修复项目 8.5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59.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九)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0.00 万元全部用于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20.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2.00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578.9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774.45万元、森林修复804.5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1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35.00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4.00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15.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533.20 万元、森林修复 181.9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储水罐建设 24.00 万元，防火单兵装备 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 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5.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八）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5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25.00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火器具配置、危险木清理7.00万元，石头挡墙护坡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917.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901.12万元、森林修复2016.7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7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76.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一）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17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75.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三）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8.00 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78.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893.89 万元、森林修复 884.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 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4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材料费 53.97 万元、诱捕器诱杀 18.03 万元、采伐 36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七) 项目名称: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 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材料费 4.67 万元、人工费 25.3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八) 项目名称: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 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灯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九)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855.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660.33万元、森林修复195.5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72.0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管理办法》《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考核办法》《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等有关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33.3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作业设计开展基地建设与管理 30.30 万元、间接费用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二）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19.5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655.29 万元、森林修复 64.2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90.0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24.00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火器具配置8.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895.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748.82万元、森林修复146.3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30.00万、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20.00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火器具配置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978.1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759.77 万元、森林修复 218.4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12.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
灭火器具配置 8.00 万元、林区山体落石清理及树木修剪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一）项目名称：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
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
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的通知》（新政发〔2021〕74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厅字〔2021〕9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林场管理办法（试行）〉等 5 个办法
的通知》（新林资字〔2018〕137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资源管理检查验收费 57.36 万元、森林资源项目管理
52.6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
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
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
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
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5.52 万元全部用于森林保护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三）项目名称：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林业植物检疫员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春秋两季检疫执法值守人员经费 25.53 万元，林业植物检疫人员换装经费 3.64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技术培训 15.47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进行鉴定、评估和防治技术试验 12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服务 24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能竞赛 15.99 万元，西山病毒加工厂日常运行及专家咨询 13.3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四）项目名称：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人才发展基金审核管理制度的通知》（新财行〔2023〕269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5.00 万元全部用于专家生活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

补贴标准：15 万元/年

补贴范围：项目负责人

补贴方式：财务人员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生成发放清单，由代理银行批量转入个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本单位按照内控流程，审批后一次性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促进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研究。

（六十五）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2026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申报指南的通知》（新林规字〔2025〕14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松林分布面积，涵盖高分辨率遥感影像获取与精细解译费用82.60万元、人工现地调查验证5.4万元、监测报告编制及成果印刷费用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新党厅字〔2021〕100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木种苗质量检验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春季苗木质量抽检、秋季项目验收、双随机检查、林草品种审定等58万元；国家林草种质资源设施保存库新疆分库运行维护14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电子政务运维服务与信息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印发〈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通知》、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局 2025 年运行维护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核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基础网络运维保障服务 50 万元、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监测运维服务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设立的政策依据：《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草原防火督查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60 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安全生产办公室防灾减灾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林草行业防汛抗旱工作和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防安函〔2025〕9 号）。

预算安排规模：25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隐患排查、蹲点包片、三年行动等专项行动 25.18 万元；火灾扑救、火灾监测，风险评估与应急森林草原防灭火知识 30.31 万元；数据共享服务费、核查业务经费、数据集构建经费等 111.51 万元；购买专业设备 8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九）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490.00万元全部用于2026年林草重点工作宣传。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5〕8号)、本单位与相关部门签订的《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省级验收工作委托书》《2025年度林果提质增效项目省级检查验收工作委托书》《2026年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飞机防治项目省级核查和服务指导委托书》《2024-2025年度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省级检查验收工作委托书》。

预算安排规模: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重点工程质量管理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自治区2025年度林果提质增效项目省级验收36.2万元,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飞机防治项目省级核查和技术服务指导工作经费36.46万元,完成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省级检查验收13.26万元,完成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省级检查验收4.0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一)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中办发〔2015〕58号)、《党政主要领导

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中办发〔2019〕45号)、《中国内部审计准则》(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公告2013年第1号)。

预算安排规模：1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财会核算审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分别用于2026年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内部审计项目136.79万元，涉改转入单位集中会计核算相关专项业务23.2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1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机关院内安全运行支出95.79万元、维护维修费用支出88.65万元、资产配置10.5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机关事务管理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3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机关院内安全运行支出34.50万元；局系统机关事务管理、安全生产检查4.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四)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资金分配情况:50.00万元全部用于自治区自然保护地涉及重大项目落图核查技术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五)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资金分配情况:500.00万元全部用于古树名木资源普查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乌齐里克泥炭沼泽碳库特征及其影响因素研究20万元、卡拉麦里国家公园典型区域荒漠植被动态研究10万元、塔里木河流域土地沙化敏感性评估与治理模式研究及开发潜力建议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七)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资金分配情况:40.00万元全部用于2025年自治区乡村绿化美化项目省级检查验收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八)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林业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新政发〔2021〕74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一号文件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新林办〔2023〕92号)。

预算安排规模:2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平原人工防护林灌溉设施普查120万元、2026年度塔里木河流域胡杨林生态保护修复成效监测及评估项目120万元、自治区重点生态工程数据核查5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7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支出 50.5 万元、生物多样性保护 125 万元、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9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657.4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运行保障 424.34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 217.32 万元、封山（沙）育林 15.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5.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本级预算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5〕278号）。

预算安排规模：3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诱捕器、引诱剂等29.4万元、防效调查费3.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873.4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支出336.80万元、管护能力建设417.58万元、管护运行管理119.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

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2.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2.4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五)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小蠹虫有害生物治理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六)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房屋桥梁检测维护 5 万元，报警设备购置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827.9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运行保障555.08万元、管护能力建设所站等基础设施维护60万元、智能信息化设备维护81.22万元、系统重建后备资源培育131.6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8.00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现有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九)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云杉小蠹虫诱捕器9万元、引诱剂20.9万元、支撑杆2.6万元、安装费3.6万元、更换诱芯1.8万元、防效调查费：2.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九十）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6.00万元全部用于“三所十一站”所有建筑物、构筑物安全鉴定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九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

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379.5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运行保障 686.72 万元、防火应急分队保障 20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 1327.20 万元、生态修复 345.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0.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70.2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草原防火道路维修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九十四)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九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6.00万元全部用于排查和解决辖区房屋隐患问题。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九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

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774.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保护 1,338.55 万元、森林修复 435.6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5号)。

预算安排规模：25.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5.2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云杉小蠹虫综合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九) 项目名称: 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 2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21.00 万元全部用于大吉尔格郎管护所敖包特站 9 米桥梁安全隐患整改。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1,288.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管护运行管理资金 554.33 万元, 管护能力提升资金 541.79 万元, 生态修复类资金 192.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5.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5.4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林区小蠹虫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0.00 万元全部用于 176 亩保障性苗圃苗木培育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四)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6.00万元全部用于排查和解决辖区房屋隐患问题。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479.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运行保障264.15万元、管护人员支出349.72万元、管护能力建设610.94万元;封禁封育37.96万元、低质低效林改造216.4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4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2.00 万元全部用于 70 公里防火应急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44.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4.10 万元全部用于良种繁育基地管护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九）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1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9.00万元全部用于房屋桥梁监测鉴定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2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天然林管护运行保障521.90万元、管护能力建设—管护所（站）等基础设施维护100万元、管护能力建设—智能信息化设备维护78.3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8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0.8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万元全部用于蛀干类害虫综合预防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5.00 万元全部用于安全隐患检测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339.1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运行保障 498.23 万元、管护能力智能信息化建设 579.58 万元、国有林生态修复 261.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2.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0.00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5.00万元全部用于房屋、桥梁检测鉴定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林场管理办法(试

行)》等5个办法的通知》(新林资字〔2018〕1371号)、《自治区本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暂行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办法》《关于印发〈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天西林区行业管理项目设计、编制、评审论证、咨询费、专项审计、环境治理等委托外单位办理的相关支出40.68万元,专项业务培训费5.82万元,巡林及检查验收费用25万元,林草专用材料购置6万元,网络通信费及各类网络、零星维修维护14.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50.00万元全部用于天西林区检查验收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天西林区野果林有害生物、病虫害监测调查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919.6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日常管护项目支出 984.63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 558.70 万元；森林修复项目 376.2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二)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1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12.00 万元全部用于林区防火道路维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87.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四）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阿尔泰山两河源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22.00 万元全部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3.6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支出521.04万元、日常管护支出284.77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99.78万元、生态修复项目支出98.0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4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43.0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

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喷灌设施 5.5 万元、工程机械油料费 1 万元、采集种子 1.3 万元、苗圃临时工劳务费 3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八) 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林长制激励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财政部关于印发《林长制激励措施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林资发〔2022〕18号)、自治区林草局《关于2024年度自治区林长制激励县乡评选结果的通报》(新林长办函〔2025〕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是全面推行林长制宣传项目支出 71 万元；二是林长制职工教育培训项目 15 万元；三是生态修复项目 154.33 万元；四是林长制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16.2 万元；五是林长制巡林住房维修改造项目 29.97 万元；六是方案编制费 7.5 万元；七是监理费、招标代理费、控制价审核费、结算审核费等 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九)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哈巴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环境卫生清理项目 10 万元，“红色驿站”打造项目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26.3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支出 458.68 万元、管护运行保障项目支出 296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814.05 万元、森林生态修复项目支出 257.6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一）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 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苗圃土壤改良及平整 2.5 万元、药剂 3.6 万元、采集种子 5 万元、苗圃临时工劳务费 28.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二)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2.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舞毒蛾防治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布尔津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清洁项目 6 万元、海流滩管护所“红色驿站”项目购置等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335.2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日常管护项目289.51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1159.88万元、生态修复项目217万元、管护人员支出668.8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三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1.00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改造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三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土壤改良及平整 2.5 万元、种子采集及处理 5.37 万元、购买喷灌设施 0.5 万元、苗圃临时工劳务费 28.8 万元、工程机械油料费 2.8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1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药剂及材料 80.2 万元、人工及作业费用 49.60 万元、防效评估 3 万元、监测调查 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八)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阿勒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红色驿站”打造项目 14.82 万元，宣传墙制作、外部指引牌 1.18 万元，林区环境卫生整治项目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87.1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劳务项目支出 570.34 万元、日常管护项目支出 257.95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762.84 万元、生态修复项目支出 69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

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5.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一)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药剂费 34.5 万元、作业费用 26.25 万元、监测调查和防效评估费 3.6 万元、宣传费 0.6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福海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30.00 万元全部用于国道区域环境卫生治理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473.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管护人员支出672.92万元、管护运行保障项目支出357.58万元、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1085.8万元、森林生态修复项目支出357.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9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93.00万元全部用于155公里防火道路维修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五)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方案编制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六) 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0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七)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环境卫生清洁 20 万元、“红色驿站”项目购置等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59.3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清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管护 561.94 万元、管护运行保障 240.23 万元、森林修复 457.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清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8.00 万元全部用于防火道路维护项目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青河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180.00万元全部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厅字〔2021〕9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50.00万元全部用于森林资源管理检查验收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

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检查验收费 35 万元、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检查验收业务培训 5 万元、天然林保护工程生态保护修复成果展示视频制作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三)项目名称：2026 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商务部关于印发保留举办的省部级展会活动清单的通知》(商服贸函〔2024〕45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的函》(粤府明电〔2025〕16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农产品市场开拓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25〕68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新政发〔2021〕92号)《自治区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新党办发〔2023〕32号)。

预算安排规模：5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举办 2026 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 337 万元；组织参加国内各类专业展会 114.8 万元；林果提质增效工作 51.14 万元；印刷林果图册 5.72 万元；林果咨询专家咨询 7.34 万元；林果统计年报数据更新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四)项目名称：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商务部关于印发保留举办的省部级展会活动清单的通知》(商服贸函〔2024〕45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共同举办第五

届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的函》(粤府明电〔2025〕16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5年自治区农产品市场开拓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办明电〔2025〕68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新政发〔2021〕92号)《自治区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年)》(新党办发〔2023〕32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举办2026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68万元；组织企业参加成都糖酒会12万元；开展林果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技术服务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20〕16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2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监测设备数据回传2万元、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资源本底调查84万元、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自评报告10万元、宣传片、宣传品制作费及宣传报道等费用3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六)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办法》通知(新林规〔2021〕3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办法》的通知(新林规〔2021〕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新财建〔2019〕90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国家级保护区森林资源管护检查指导15.54万元、荒漠灌木林资源的快速恢复14.4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七)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办法》通知(新林规〔2021〕3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办法》的通知(新林规〔2021〕4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80.00万元全部用于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全域内规划编制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八)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退耕还林条例》《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

室关于做好第二轮退耕还林还草落地上图数据复核工作的通知》〔办工字〔2024〕73号〕。

预算安排规模：18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工作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组织开展全区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国家级公益林、森林公园、生态旅游、林业工作站、生态护林员等工作的日常调研指导、监督检查等，配合完成各项工作的省级复查、国家核查工作 66 万元；开展总规审批现场核查及评审，配合做好生态旅游宣传等相关工作 5.76 万元；对全区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范围涉及单位进行抽检 114.74 万元；生态建设工程管理工作 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野马繁育与保护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国务院关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批复》（国函〔1988〕144 号）文件，批准野马为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关于引进野马返还故乡的通知》（林护〔1985〕308 号）和《对〈关于建立新疆野马饲养繁殖中心的补充报告〉的批复》（新政办〔1987〕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饲草料基地种植，托管及采收等相关业务费用 84.29 万元、野马饲养及巡护相关人员费用支出 86.78 万元、野马繁育研究相关费用支出 88.9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266.4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卡山保护区公益林管护运行保障及管护能力提升438.48万元、巡护人员工资及相关费用82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一)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公园法》《自然保护区条例》《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50.00万元全部用于旅游规划编制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执法与监督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10月7日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2018年9月21日修订）、《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40.00万元全部用于保护区行政执法管护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20〕16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4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护区生态环境现状调查27万元，DBD卫星融合通信终端服务及车载性终端服务2.69万元，水源地修复3.31万元，生态监测站点设备维护6.5万元，科普宣教7万元，卫星电话通讯费0.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40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保护区管护站运行管护17万元,管护站所加固改造25万元,智能信息化设备维护38万元及管护人员支出32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印发〈2023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要点〉的函》(防控函〔2023〕11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通知》(办草字〔2023〕53号)

预算安排规模:6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技术指导等支出5万元;开展发生趋势会商,并邀请专家邀请相关专家研讨支出5万元;专家技术指导咨询25.2万元;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及日常运行支出29.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六）项目名称：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公布2023年第二批“天山英才”培养计划青年托举人才专项入选人员及填报相关材料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开展旱獭研究调查差旅费1.5万元；2.聘用劳务人员9名，劳务费支出3万元；3.个人补助按照项目资金总额的30%核定，金额为4.5万元；4.研讨会支出3万元；5.论文发表支出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

补贴标准：个人补助按照项目资金总额的30%核定，金额为4.5万元。

补贴范围：项目负责人。

补贴方式：财务人员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生成发放清单，由代理银行批量转入个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本单位按照内控流程，审批后一次性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无人机监测旱獭技术的应用，提升监测效率与数据精准度；间接受益为广大农牧民，通过旱獭种群调控与鼠疫防控，有效保护草场生态，降低农牧民疫病传播风险，保障生产生活安全。

（一百六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

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5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猎隼等猛禽专项监测 150 万元；雪豹专项监测 140 万元；藏羚专项监测 80 万元；大鸨、波斑鸨专项监测 50 万元；新疆塔河流域越冬水鸟栖息地生境质量遥感监测与评估 50 万元；新疆彩鹀繁殖种群数量调查 50 万元；新疆禽流感重要疫源候鸟监测和传播风险评估及预警 110 万元。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 20 万元；新疆塔什库尔干县北山羊等野生小反刍动物样品采集及初检 20 万元；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宣传 9.61 万元；BD 终端技术服务费卫星融合通信终端、手持型智能型终端技术服务 6.18 万元；购置物资储备 11.5 万元；开展野生重点野生动植物调查、监测、指导 40 万元；全疆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培训 12.71 万元；专家评审费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八)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加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防控发〔2023〕37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印发〈2025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要点〉的函》(防控函〔2025〕10号)

预算安排规模：4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卫星跟踪器佩戴、监测、服务等支出 20 万元；外业调查监测、数据采集 2.9 万元；粉红椋鸟迁飞路径及栖息地调查与监测 2.1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九）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司关于印发〈草原管理司 2025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草综〔2025〕13 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物灾害防控中心关于印发〈2025 年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工作要点〉的函》（防控函〔2025〕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4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物资储备农药采购 355 万元，农牧交错区采样调查、数据分析、测试化验、技术服务和额敏河流域意大利苍耳发生规律分析技术服务费 63 万元，开展外业调查 24.32 万元，专用材料费 2 万元，专家咨询费 0.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司关于印发〈草原管理司 2025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草综〔2025〕13 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申报指南的通知》（新林规字〔2025〕142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中哈边境迁飞性蝗虫中蒙边境草原害虫监测喜马拉雅旱獭食性分析 33.94 万元，开展中哈边境迁飞性蝗虫中蒙边境草原害虫监测喜马拉雅旱獭食性分析调查 24.66 万元，2026 年哈萨克斯坦迁飞性蝗虫跨境危害联合监测会商、评审、验收等专家咨询费 1.2 万元，专用材料费 19.2 万元，2026 年哈萨克斯坦迁飞性蝗虫跨境危害联合监测 120 万元，中国（新疆）-蒙古边境区域草原害虫动态监测 30 万元，喜马拉雅旱獭食性分析及基饵实验 3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一）项目名称：2026 年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预算安排规模：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程监督检查及草种检验 32.28 万元；支付专用技术用房物业管理费 32.4 万元；用于实验室维修、专用设备维护 0.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二）项目名称：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人才发展基金审核管理制度的通知》（新财行〔2023〕269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22〕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筛选饲用油菜品种在温宿辐射推广 300 亩，全面推广林草间作饲用油菜栽培技术业务费 2.5 万元；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档案支费 0.5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个人生活补助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

补贴标准：项目资金的 30%

补贴范围：入选自治区“杰出青年”“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补贴方式：财务人员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生成发放清单，由代理银行批量转入个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自治区财政将个人生活补助拨付到人员单位，由单位发放到个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带动项目区经济发展，为周边区域农牧民提高经济收入，有利于农牧民享受政策带来的效益，有利于社会稳定和社会健康发展。

（一百七十三）项目名称：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人才发展基金审核管理制度的通知》（新财行〔2023〕269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22〕8 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土壤微生物、理化指标及植物营养成分等测试 6.30 万元；个人生活补助 2.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

补贴标准：项目资金的 30%

补贴范围：入选自治区“杰出青年”“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补贴方式：财务人员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生成发放清单，由代理银行批量转入个人工资卡；

发放程序：自治区财政将个人生活补助拨付到人员单位，由单位发放到个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带动项目区经济发展，为周边区域农牧民提高经济收入，有利于农牧民享受政策带来的效益，有利于社会稳定和社会健康发展。

（一百七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6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优良抗旱性状挖掘、优异种质评价筛选，建成抗旱种质评价示范区及抗旱种质示范区，建设高产栽培示范区，夯实种源基础与田间观测平台等 117.02 万元；项目评审、项目咨询 2 万元；技术指导费、项目协作费 60 万元；有机肥、氮磷钾肥、田间滴灌、喷灌材料等购置 140.3 万元；植物生理生化指标、转录组测序等分析测试费用 28.16 万元；书籍出版、明白册打印费、复印、装订费、版面费、审稿费、论文编辑费、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参加学术会议费等 21.5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五)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1〕36号)

预算安排规模：3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林草湿荒综合监测、草原样地省级现地核查及全疆监测数据内业质检、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草种质资源的种类、数量、分布、生长环境的调查141.25万元；成果鉴定、专家讲课、项目评审、项目咨询5.58万元；购买移动工作站、专用仪器设备及试验药品试剂耗材119.22万元；开展植物及土壤样品检测费、全基因组重测序等68.9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六)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自治区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林草种苗振兴三年行动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种质资源的引种、播种和栽培管理等工作支付经费38.08万元，购买设备、试验仪器材料肥料等7.27万元，草种邮寄、样品检测、成果鉴定等4.6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七)项目名称: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林业和草原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新林规字〔2019〕879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统筹开展2024年全国林草执法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61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4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草原样地省级现地核查21.8万元,研究新疆草原草畜平衡动态监测与评估方法20万元,采购工作站3.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科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财农〔2011〕5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项目审查及专家库管理办法》(新林规字〔2020〕838号)、《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建设10亩3种赖草资源评价圃,完成年度各供试材料形态特征、生物学特性、农艺性状观测等20万元;对近50年准噶尔儿盆地草原荒漠化影响因素进行监测调查24万元;完成建植引进7种优良草种试验田,筛选出生态脆弱区种植的耐逆性草种,指导基层栽培技术等2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九)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草原资源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草原执法监管坚决打击开垦草原和非法征占用草原等违法行为的通知》(林草发〔2021〕34号)、《关于印发〈新疆林业和草原财政专项和工程项目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林规字〔2019〕868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草原征占用现场查验和征用使用草原行政许可“事后监管”工作60.2万元,项目评审、项目咨询、技术咨询等专家咨询费28.8万元,无人机设备保险费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项目名称: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草原资源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草原执法监管坚决打击开垦草原和非法征占用草原等违法行为的通知》(林草发〔2021〕34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8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林草湿荒综合监测、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草原样地省级现地核查187.72万元,成果鉴定、专家讲课、项目评审、项目咨询及草原执法监管培训费用26.3万元,北斗终端服务费和依托气象部门及相关科研院所联合开展草原遥感监测大数据处理61.46万元,采购高清影像等大容量数据拷贝的移动式数据储存介质3.5万元,打印费和无人机保险6.0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351.3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6.84万元，公务接待费4.54万元。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规范公务用车使用范围，2026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与2025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落实公务接待审批报销制度，规范公务接待使用范围，公务接待费2025年预算与2026年预算一致。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36,958.83 万元,其中:

1. 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委托业务费 21.95 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天然林生态文化宣传支出 11.95 万元、天西林区森林资源保护支出 10 万元。

2.2026 年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委托业务费 19.80 万元,主要用于:草原总站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服务费 19.80 万元。

3.2026 年电子政务运维服务与信息化项目委托业务费 60.00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网络运维保障服务 50 万元;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监测运维服务 10 万元。

4.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委托业务费 228.26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所属各分局林区环境卫生整治支出 228.26 万元。

5.2026 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委托业务费 153.5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院内安全运行支出 90.29 万元;维护维修费用支出 63.30 万元。

6.2026 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委托业务费 460.20 万元,主要用于:林果中心举办 2026 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以及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各类专业展会 460.20 万元。

7.2026 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委托业务费 91.47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林草种质资源设施保存库新疆分库院内绿化管护委托服务费用 12 万元、院内环境保护委托服务费用 61 万元、超低温保存材料服务费 5.28 万元、开展乌鲁木齐项目核验和种苗业务指导 13.19 万元。

8.2026 年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委托业务费 23.50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 15.5 万元、专业技术用房维护费 8 万元。

9.2026年野马繁育与保护专项业务费委托业务费134.39万元，主要用于：饲草料基地种植托管74.49万元；饲养人员劳务派遣服务费59.9万元。

10.2026年执法与监督专项业务费委托业务费9.50万元，主要用于：保护区巡护执法野生动物防护服务支出9.50万元。

11.2026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理专项经费委托业务费54.74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档案数字化服务21.7万元、林草行业业务管理支出33.04万元。

12.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委托业务费1,057.00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所属各分局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支出1,057.00万元。

13.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科技创新研究委托业务费35.73万元，主要用于：规划院林草科技创新研究专家咨询费7.52万元；草原总站试验地翻地和整地、播种、除杂草等田间管护服务及样品检测服务28.21万元。

14.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委托业务费150.10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100万元；天东林管局奇台分局自治区保障性苗圃苗木培育管理26.30万元；草原总站种子采集、试验地翻地和整地、除杂草等临时用工和聘用长期管护人员服务及样品检测费服务23.80万元。

15.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安全生产委托业务费146.01万元，主要用于：防火中心数据共享服务111.51万元、机关服务中心保障机关院内安全服务34.50万元。

16.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委托业务费1,263.20万元，主要用于：天西林管局所属各分局、阿山林管局所属各分局、林检中心、草防中心等单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支出1,263.20万元。

17.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委托业务费 1,739.58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种质资源普查 1,435.00 万元；草原总站废水处理、仪器鉴定、植物及土壤样品检测、全基因组重测序等委托服务 133.85 万元；阿山林管局苗圃土壤改良及平整、采集种子和苗圃维护 110.73 万元；天东林管局、天西林管局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 60.00 万元。

18.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全疆林果业发展委托业务费 90.00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 2026 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以及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各类专业展会 90.00 万元。

19.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林长制激励委托业务费 122.50 万元，主要用于：阿山林管局哈巴河分局森林资源培育服务 122.50 万元。

20.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生态资源监测委托业务费 2,522.64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造林绿化落地上图项目 45.00 万元、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苦咸水资源调查项目 70.00 万元、湿地变化图斑核实项目 120.00 万元、自治区重要湿地动态监测项目 60.00 万元、2026 年自治区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森林监测）技术支撑业务项目 1800.00 万元；引洪灌溉影响范围动态监测、区域漫溢持续时间监测及地下水位监测 91.58 万元；2026 年哈萨克斯坦迁飞性蝗虫跨境危害联合监测 120.00 万元、中国（新疆）—蒙古边境区域草原害虫动态监测 30.00 万元、喜马拉雅旱獭食性分析及基饵实验 31.00 万元；草原遥感监测大数据处理和北斗终端服务 155.06 万元。

21.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数字化转型委托业务费 90.0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规划财务信息管理系统运维服务 90 万元。

22.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项目全过程管理委托业务费 1,248.64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新疆“三北”工程六期建设中期评估项目 245 万元、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林长制激励县乡项目实施成效第三方评估、2026 年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林木采伐“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技术服务项目 180 万元、自治

区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验收项目 13 万元、林草领域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指导项目 200 万元、所属单位全过程预算绩效咨询服务、2025 年中央财政绩效自评数据及资料审核项目 36 万元、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实施成效第三方评估项目 300 万元；财审中心林草资金审计项目 120.09 万元；规划院森林资源培育 11.97 万元；生态工程中心全区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 126.74 万元；草原总站影像处理、外业调查、数字化档案制作服务 15.84 万元。

23.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行业宣教与培训委托业务费 391.5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重点工作宣传服务支出 391.50 万元。

24.林草治理体系建设支出—政策规划与战略研究委托业务费 68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150.00 万元、支持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九条措施的实施成效评估项目 90.00 万元、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与绿色发展专题研究项目 100 万元、防火规划编制项目 80.00 万元、聘请林草法律顾问项目 15.00 万元、高效二类调查体系研究项目 100.00 万元、新疆天然林多种可持续经营模式研究（天山云杉天然林可持续经营模式研究）项目 50.00 万元、草原法实施办法修订项目 15.00 万元；新疆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全域内从保护巡护、生态恢复、科研监测、公众教育、可持续利用方面开展规划编制 80.00 万元。

25.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草原委托业务费 32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十五五”期间占用草原定额编制项目 40.00 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变化图斑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280.00 万元。

26.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古树名木保护修复委托业务费 70.00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院钻取的古树树芯年龄鉴定、激光雷达测量古树群、构建国家平台对接数据支撑体系 70.00 万元。

27.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荒漠委托业务费 52.0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重大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项目 7.00 万元、新疆沙产业高质量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项目 45.00 万元。

28.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数据预审技术服务 10.00 万元。

29.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治理委托业务费 55.5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保护修复技术咨询 25.75 万元、新疆草原草畜平衡动态监测 29.75 万元。

30.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湿地委托业务费 140.00 万元，主要用于：申报国际、国家重要湿地项目 90.00 万元、自治区重要湿地范围调整项目 50.00 万元。

31.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行业监管委托业务费 180.00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执法（森林资源林政执法）监督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180.00 万元。

32.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委托业务费 23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矢量比对与编制高鼻羚羊保护工作规划项目 210.00 万元；草防中心野外捕捉、跟踪器佩戴、监测及数据分析技术服务 20.00 万元。

33.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委托业务费 199.38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科研监测体系建设成效分析和“十四五”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中央财政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情况核查项目 100.00 万元、申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地质遗迹调查、建设项目涉及天山世界自然遗产地、地质公园生态影响论证重点内容研究项目 40.00

万元；规划院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服务 9.38 万元；卡山中心国家公园旅游规划编制 50.00 万元。

34.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委托业务费 136.16 万元，主要用于：草原总站植物生理生化指标分析测试 136.16 万元。

35.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委托业务费 52.75 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所属分局苗木培育管理 23.00 万元、天西林管局所属分局良种繁育基地管护 29.75 万元。

36.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委托业务费 16.50 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所属分局防火道路维修 16.5 万元。

37.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委托业务费 282.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27 万元，DBD 卫星融合通信终端服务及车载性终端服务 2.69 万元，水源地修复 3.31 万元，生态监测站点设备维护 6.5 万元，科普宣教 7 万元；西天山保护区猫科和有蹄类动物种群数量及分布监测（一期）调查监测费一年 25 万元，小型兽类专项调查费 40 万元，西天山保护区野苹果自然更新地监测（一期）调查并编写方案费 30 万元，等保测评 16.5 万元，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资源本底调查 84 万元，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自评报告 10 万元，宣传片制作、报道费用 30 万元。

38.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委托业务费 2,133.79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野生虫草资源本底调查项目 80 万元、西昆仑西段雪豹专项调查项目 350 万元、塔里木河流域重点野生动物监测项目 200 万元、新疆重点野生药用植物人工扩繁项目 708 万元、和田地区和安县、和康县野生动植物资源补充调查项目 110 万元、猎隼等猛禽专项监测 150 万元、雪豹专项监测 140 万元、藏羚专项监测 80 万元、大鸨、波

斑鸫专项监测 50 万元、新疆塔河流域越冬水鸟栖息地生境质量遥感监测与评估 50 万元、新疆彩鹀繁殖种群数量调查 50 万元、新疆禽流感重要疫源候鸟监测和传播风险评估及预警 110 万元、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 20 万元、新疆塔什库尔干县北山羊等野生小反刍动物样品采集及初检 20 万元、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宣传 9.61 万元、BD 终端技术服务费卫星融合通信终端、手持型智能型终端技术服务 6.18 万元。

39.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委托业务费 22,238.93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所属各分局 2026 年森林资源管护以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22,238.93 万元。

40.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资金项目委托业务费 6.80 万元，主要用于：草原总站土壤微生物、理化指标及植物营养成分测试费 6.80 万元。

41.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主要用于：草防中心开展业务研讨会支出 3.00 万元。

42.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37.71 万元，主要用于：林检中心对林业有害生物进行鉴定、评估和防治技术试验 12.00 万元，单北斗服务 4.84 万元，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员技能提升 13.51 万元，西山病毒加工厂运行 7.36 万元。

十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19,293.2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8,148.27 万元，非财政拨款 1,144.98 万元，其中：

1.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结转 8.56 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阿山林管局储水罐建设支出 8.56 万元。

2.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支出结转71.51万元，主要用于：卡山中心国家公园创立建设项目-荒漠气象、生态环境监测站网（三期）建设71.51万元。

3.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结转117.94万元，主要用于：重点野生植物迁地保护项目114.60万元、天东林管局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支出3.34万元。

4.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结转3,622.95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所属各分局管护能力提升项目3,622.95万元。

5.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调整）结转190.12万元，主要用于：天东林管局米东分局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190.12万元。

6.2025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结转598.00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所属各分局林区环境卫生整治、安全隐患整治598.00万元。

7.布尔津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结转22.00万元，主要用于：布尔津分局工程区事务及零星维修支出22.00万元。

8.富蕴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结转59.61万元，主要用于：富蕴分局老场部宿舍、锅炉房维修及购置育苗架59.61万元。

9.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结转94.00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分局后勤保障运行、维修支出94.00万元。

10.机关后勤保障项目结转23.00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养护费用18.69万元；二是律师诉讼费4.31万元。

11.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结转147.61万元，主要用于：天西林管局机关安全维护、后勤保障维护、乡村惠民生保障项目经费支出147.61万元。

12.建设林地、林木采伐双随机一公开、泥炭地调研等重点业务结转 116.37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局机关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审计项目、三北工程项目成效评估分析项目、自治区古树名木资源普查试点项目。

13.经营性支出项目结转 60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规划院运行支出 600.00 万元。

14.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结转 1.83 万元，主要用于：木垒分局安全保障项目支出 1.83 万元。

15.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转 11,295.45 万元，主要用于：天西林管局、天东林管局、防火中心防火道路建设项目 11,295.45 万元。

16.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结转 15.00 万元，主要用于：2025 年林草湿荒监测荒漠化调查试点工作 15.00 万元。

17.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结转 7.17 万元，主要用于：草原生物灾害防控的农药采购 7.17 万元。

18.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项目结转 240.92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公园创立建设项目-无线对讲多基站集群系统、远程监控及通信光缆（一期）及荒漠气象站（二期）建设 240.92 万元。

19.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47.56 万元，主要用于：编制保护区植物图鉴、保护区雪豹种群和栖息地调查项目、依若高速格库铁路运营期对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累计影响研究项目的尾款及保护区巡护执法检查、遥感监测点位核查等车辆费用 47.56 万元。

20.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结转 285.74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及珍稀濒

危野生动植物专项调查和监测、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日以及委托业务费合同尾款 285.74 万元。

21.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结转 775.86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所属各分局森林生态保护修复管护运行保障支出 775.86 万元。

22.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非财政拨款项目）结转 109.40 万元，主要用于：阿山林管局机关事务的后勤保障、安全生产工作 109.40 万元。

23.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结转 341.02 万元，主要用于：天山东部林区林业小蠹虫防治项目 341.02 万元。

24.新疆葡萄酒产区品牌策划和推广、课程开发及推广、宣传片纪录片制作等结转 129.20 万元，主要用于：林果中心宣传片、纪录片拍摄后期制作、新疆葡萄酒产区推广、视觉体系建设等相关工作 129.20 万元。

25.伊宁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结转 51.92 万元，主要用于：伊宁分局机关运行、维修支出 51.92 万元。

26.昭苏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结转 21.45 万元，主要用于：昭苏分局机关运行、维修支出 21.45 万元。

27.执行法院判决项目结转 14.16 万元，主要用于：卡山中心执行法院判决处理 14.16 万元。

28.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航空消防租机补助结转 144.06 万元，主要用于：2025 年森林草原航空消防租机补助经费 144.06 万元。

29.特定目标 10058M 结转 140.85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52.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63 万元，下降 0.49%，主要原因是：一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二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67,343.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556.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158.5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3,628.43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1,702.79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5,950.2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547,021.47 平方米，价值 118,316.08 万元。

2.车辆 536 辆，价值 14,75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3 辆，价值 6,337.1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9 辆，价值 212.46 万元；其他车辆 384 辆，价值 8,204.18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6,238.77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56,858.00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6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9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6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4,732.3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1,447.5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151.2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部门联系人		马瑶	联系电话	13609915366	
年度绩效目标		<p>一是“治沙增绿”厚植高质量发展底色，全力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全年计划完成造林绿化 100 万亩、种草改良 450 万亩、沙化土地治理 350 万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300 万亩、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450 万亩；二是“用绿兴绿”促进生态美、百姓富，加快建设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林果产业链，全区林果产量（不含兵团）达到 950 万吨；三是加强古树名木资源保护，积极实施抢救复壮，完成二级古树抢救复壮 80 株；四是守住守牢安全底线，森林火灾年均受害率控制在 0.9‰以内。</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45,030.58	
			本级安排	85,217.99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14,483.75	
		合计:		144,732.3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造林绿化面积 (万亩)	>=100 万亩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13
	数量指标	完成种草改良面积 (万亩)	>=450 万亩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13
	数量指标	完成沙化土地治理面积 (万亩)	>=350 万亩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沙治沙规划 (2021-2030 年)》	13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万亩)	>=1300 万亩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关于报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 2025 年上半年发生情况及下半年发生趋势预测的函》(新林生字	13

				〔2025〕77号	
	数量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450万亩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10
	数量指标	地方林果产量（不含兵团）（万吨）	〉=950万吨	《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9
	数量指标	二级古树抢救复壮（株）	〉=80株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7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0‰	《全国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年）》《自治区林草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项目名称		2026年草原建设与保护技术支撑工作补助			项目负责人	艾尔肯·达吾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加强草原建设与保护项目的监督管理、草种质量检验检测等工作,为新疆草原生态保护提供有效支撑及科学依据。目标1:对全疆草原生态修复、补播改良、人工种草等项目用种进行草种检验检测215批次,是为了保证市场销售和项目用种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目标2:对市场销售商品草种和全区项目所需草种进行质量监督抽查215个批次,是为了保护消费者的权益和用种单位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种检验(批次)	≥215批次	历史标准	215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服务面积(平方米)	≥12700平方米	历史标准	12700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草种检验报告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草种检验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种检验(万元)	≤32.6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物业服务费(万元)	≤32.4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具草种检验报告(份)	≥215批次	历史标准	215批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送检单位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马繁育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研究所）						
项目名称		2026年贺兰山野马种群扩散与扩大放归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建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5.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善和优化野马繁育研究所野马圈舍基础设施，购置野马用相关医疗器械和耗材，购买野马打号器购置2套，野马修蹄工具购置1套，野马恒温饮水槽维修。有效改善野马生活区域环境，并适时开展宁夏贺兰山地区调运野放野马的监测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马打号器购置	=2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野马修蹄工具购置	=1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野马饮水槽维修	>=1处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野马恒温饮水槽维修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业材料购置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购买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费（万元）	<=16.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实施监测运行费（万元）	<=16.6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设施和医疗器械耗材购置费	<=2.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物种多样性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26年机关后勤保障支出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新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5.00	其中:财政拨款	19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林草局机关后勤保障有效运行,做好局机关安全生产运行、物业管理、公共基础设施设备维保等服务工作,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2026年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一是维护次数达到4次;保障总面积达到27032.01平方米;二是维护项目合格率达到95%;三是保证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95%;四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修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4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总面积	>=27032.01平方米	计划标准	27032.01平方米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第三方服务数量	>=4家	计划标准	4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安全生产运行保障时间维修维护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安全运行支出	<=95.79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电暖设施设备维护及公共基础设施设备维护费	<=88.6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产配置费用	<=10.56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保障单位运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果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2026年林果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林星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20.00	其中:财政拨款	5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举办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组织参加国内各类专业展会,旨在以展会为核心纽带,全方位推动新疆林果产业高质量发展,从产业赋能、市场拓展、品牌升级、合作深化四大维度展开,形成“以展促产、以展拓市、以展塑牌、以展聚势”的综合成效。通过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提高基层林果技术骨干和果农的技术水平。通过印刷各类技术手册和宣传手册,提升宣传覆盖面。通过组织相关专家、技术人员,开展各类规划、项目、标准等评审工作,保证各类规划、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对全国林业计财报表管理系统中自治区林果业统计年报系统进行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场数	≥1场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组织参加国内各类专业展会场数	≥3场	计划标准	-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技术服务工作	≥6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宣传手册种类	≥4种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咨询专家	≥7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护林果年报信息系统	≥1个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博览馆搭建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手册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指导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博览会举办时间	=2026年11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林果统计年报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新疆林果产业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木种苗质量检验中心）						
项目名称		2026年林木种苗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早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种子法》及其相关法规，完成全疆2026年春季苗木质量抽检不少于30批；对由自治区核发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单位进行抽检，加大造林使用林木种苗监督抽查力度，通过各种有效措施，提高全疆苗木培育水平，不断提高林木种苗质量；加强林草种苗行业管理，开展林草品种审（认）定，确定一批良种；对自治区本级，全疆14个地州市和天西、阿山、天东国有林管理局的2026年种苗项目（中央、自治区、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进行检查。召开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建设现场经验交流培训会。保证国家林草种质资源设施保存库新疆分库水、电、暖的正常供应；保障院内工作及住宿环境；林草种质资源的收集整理入库；开展离体培养试验、分子试验等科研试验，确保新疆分库正常稳定的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苗木质量抽查批次（批次）	≥30 批次	计划标准	40批次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双随机抽查单位（个）	≥5 个	计划标准	20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种质资源入库保存份数（个）	≥100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审（认）定林草品种个数（个）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苗木质量抽查合格率（%）	≥75%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收集保存种子的含水率（%）	≤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抽查种苗培育补贴项目合格率（%）	≥7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苗木质量抽检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计划标准	5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年度审定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区良种化进程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是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新增就业人数（人）			≥1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申报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奇台分局保障性苗圃田间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学兵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对白蜡良种苗木 8.82 万株、苹果良种苗木 0.73 万株(黄太平 0.25 万株、紫叶稠李良种苗木 0.48 万株)、高酸海棠 0.45 万株,共计 10 万株 300 亩良种苗木的田间管理工作。年度苗木培育级别达到 II 级,改变周边生态环境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苗木田间管理	=300亩	计划标准	300亩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培育的苗木标准级别	II级	计划标准	II级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苗木田间管理时间	=12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每月用水成本	<=1250元/月	计划标准	1250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每月用电成本	<=3750元/月	计划标准	3750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艾尼瓦尔·安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聚焦辖区森林资源保护等主责主业,强化支撑保障,推动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1:贯彻执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开展林业大讲堂3次,加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传,提高森林保护意识。目标2:落实天东林业管理责任,在宣传森林资源管理、项目实施、森林管理护队伍建设方面有所提高。目标3:通过对局系统开展监督检查验收50次,保障林业管理工作正常运转,推进森林资源管理、病虫害防治、林长制等林业各项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检查督导次数	>=50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林业大讲堂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指导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副高级专家讲课费(每课时)	=500元/课时	行业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森林火灾发生率	≤0.9‰	计划标准	—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马繁育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研究所）						
项目名称		2026年野马繁育与保护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杨建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安装苜蓿地喷灌、对 865 亩饲草料进行委托管理，聘用季节性人员 12 人，保证了野马饲草料的正常供应，为野马数量有序增长提供了物质保障；2.项目实施保证野马的日常生活和野马业务的开展；3.保障生态安全，逐步提升公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推动社会各界对野生动物的关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马繁殖研究业务聘用人员人数（人）	>=12人	历史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饲草料种植管理面积（亩）	>=865亩	历史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苜蓿地安装喷灌数量（米）	=1400米	历史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专用材料及易耗品品类（类）	>=2类	历史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苜蓿地安装喷灌验收合格率（%）	>=90%	历史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用材料验收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饲草料管护委托开始时间	2026年4月30日前	历史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苜蓿地喷灌安装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发放业务聘用人员资金数（万元）	<=7.23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苜蓿地安装喷灌单价（元/平方米）	<=70元/平方米	历史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野马圈养、半散放及野放种群数量（匹）	>=560匹	历史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一级保护动物增长量（%）	>=3%	历史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林草系统行业业务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紧紧围绕新疆林草业“十五五”规划目标,全面加强林草生态保护,稳步推进林草生态建设。2.对林草重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开展对各地州的工作指导安排人数190人和检查264次,查漏补缺,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通过定期和不定期对林业工程的实施情况进行督查和调研,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和措施。3.指导调研人数190人,组织培训4次,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重大问题调研,安排工作部署、协调推动、普查统计、督促指导、业务监管,对林业和草原干部职工实施教育培训等政策管理事项。4.保障全区林草事业健康科学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调研工作次数	≥264次	计划标准	92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18辆	计划标准	18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指导调研工作人数	≥190人	计划标准	108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组织培训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5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活动场次(次)	≥2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65.73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劳务费用	≤11.8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用	≤54.74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指导调研经费	≤105.0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州林草业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有效解决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项目名称		《新疆林业》杂志辅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尹素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国有林场(苗圃)财务制度〉的通知》的通知(新财农〔2017〕141号)进一步提升林草宣传工作的传播力和影响力,确保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新疆林业》杂志(维、汉)版发行订阅,提供《新疆林业》杂志(维、汉)版全年内容监测、版式发行邮寄等服务。完成全年林业宣传办刊在全疆林草行业全覆盖,2026年《新疆林业》汉维2种文本各计划印刷6期,12000册邮寄至全疆各地州林业系统各单位。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府部门的绩效评估考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杂志出版期数	>=6期	计划标准	6期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刊物印刷数	>=12000本	计划标准	18000本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杂志出版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刊物出版发行及时性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行每期汉文成本	<=1.7元/本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年林业宣传办刊在全疆林草行业全覆盖	>=95%	计划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林业宣传地区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项目名称		察布查尔分局机关、林区后勤保障附属配套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兆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23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23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保护辖区森林资源,促进林业发展,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等。目标 2:组织开展分局林区管理机构维稳、维修维护 9 处,保障安全生产等各类重点林业工作运转;目标 3:加强管护能力,提升天保管护力度;目标 4:保障民生,做好后勤保障,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修维护数量	≥8 处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数量	≥12 台/套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6 年5月 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6 年11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阿勒玛管护站等业务用房 附属配套成本	≤45. 26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护站办公设施设备采购 成本	≤4.9 7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 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宣传中心）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			项目负责人	谭旭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台式机维护 390 台/套，保障支付局机房电费（机房数）2 个，软件系统平台维护 3 套，主要为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基础网络设备、视频会议网络设备、内部业务应用平台、新媒体平台管理、网站集约化平台运维保障服务及维护保障中产生的耗材等支出。根据林草局基础网络运维保障服务情况，2025 年林草局基础网络运维保障服务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机维护数量（台/套）	≥390 (台/套)	计划标准	390 (台)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软件系统平台维护数量（套）	≥3 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	计划标准	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软硬件维护故障响应时间	≤1 天	计划标准	1 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监测运维服务经费	≤1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万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础网络运维保障服务经费	≤50 万元	计划标准	50 万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局基础网络、网站和综合业务平台安全正常运行。	≥1 年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强化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项目名称		凤凰大酒店维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启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68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3.68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保障凤凰大酒店保暖 4719.8 平方米,保障酒店冬季采暖需求,确保分局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改善“凤凰大酒店”运营条件; 2.通过维修办公房屋 89.17 平方米、凤凰大酒店管网维修长度 1120 米,改善分局办公环境,办公房屋的维护维修使职工业余生活更加丰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凤凰大酒店取暖面积	>=4719.8平方米	计划标准	4719.86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维修面积	>=89.17平方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凤凰大酒店管网维修长度	>=1120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行业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6年4月前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前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取暖费成本	<=11.78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网维修及职工活动室维修成本	<=20.9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乡村惠民生活保障经费	<=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职工工作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项目名称		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郭玉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通过购买后勤保障物资 12 批次, 有效解决民生实事, 保障国有资产有效正常运转。 目标 2: 通过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1 个, 使单位轻装前进, 和谐稳定发展。 目标 3: 通过委托三家第三方服务, 有效解决单位问题,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保障人数	> =32 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后勤物资批次	> =12 批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第三方服务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后勤保障成本	< =54.6 万元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用	<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满足后勤保障需求率	>=90%	计划标准	90%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项目名称		呼图壁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顾建玲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1.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呼图壁分局后勤保障及彻底解决当前建筑存在的结构老化、外墙瓷砖脱落等重大安全问题,直接避免因设施故障可能导致的人身伤害与财产损失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拆除与垃圾清运面积	=258.56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保障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隐患消除情况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护人员伙食补助标准	=15元/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筑拆除与垃圾清运单价	≤64.975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分局后勤工作有序推进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项目名称		呼图壁分局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述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9	
项目总体目标		在国家重点林木良种补助资金支持下,对基地现有种子园,采穗圃、种质资源库、试验林进行建设,租用农机整地 20 亩、田间管理面积 75 亩、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率预计达到 100%,有效完善基地基础功能设施,使良种基地其功能发挥到最大化,将林木良种引种选育、栽培试验和推广作为基地主要任务。引进和栽培试验的新品种,并以苗木、穗条等形式进行推广,将成果转化生产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农机整地	=20 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管理面积	=75 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田间管理时期	4-8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用农机经费	<=1.6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管理经费	<=2.1 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5%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新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林草局机关后勤保障有效运行,做好局机关基础设施维护维修、后勤保障等服务工作,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2026年各项业务顺利开展。一是维修维护次数不少于4次;保障总面积达到27032.01平方米;二是保证项目及时开工,于2026年12月15日前完成;三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周转房维修及院内其他维护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局院内日常维护面积	>=27052.01平方米	历史标准	27052.01平方米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业务数量	>=3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办公楼日常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维修维护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2月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日常维修维护费用	<=11.24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电费用	<=20.0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及机关、管护所站零星维修维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雪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通过购买物资 12 批达到“盘活存量、综合预算、细化预算和收支平衡”的总体要求。正常开展日常工作, 确保机构正常运行, 确保民生工程落实到位; 目标 2: 改善人员的生活环境和工作条件, 提高管护水平和效率, 提升护林防火能力, 为森林资源安全提供保障, 提高森林生态效益。目标 3: 保证民生, 做好后勤保障, 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运行保障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面积	>=250平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物资批次	>=12批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6年1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补助经费标准	<=0.25万元/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零星维修成本	<=1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运转需求率	=10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项目名称		吉木萨尔分局后勤保障、乡村惠民生项目				项目负责人	闫友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8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5.8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为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计划完成采购电脑 4 台、便携式计算机 7 台、打印机 3 台, 用于改善办公条件, 提高工作效率; 目标 2: 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采购物资, 确保访惠聚工作队正常运行; 目标 3: 为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计划完成采购 12 批后勤物资, 用于改善职工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14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保障物资批次	=12 批	计划标准	12 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量	=46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及后勤保障物资采购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8.8 万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物资采购成本	<=12 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队物资采购成本	<=15 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院						
项目名称		经营性支出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玉山江·吾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419.45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419.45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支付购买标书、证书、学会、协会、技术规范及各平台费用;林草业务外业调查和培训的差旅费;支付全院各类项目外协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付给单位的劳务派遣、劳务外包费用、工会经费、福利费、个人的劳务费、钟点工、授课费;全院办公费、耗材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采购及机房维护、网络运维及数据安全;用于2026年单位审计费用以及税金缴纳;支付院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费用,院内项目成果评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形工作站购置数量	>=80套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人)	>=194人	计划标准	186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数量	>=165套	计划标准	165套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数量	>=13套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10月31日	计划标准	2025年12月31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成本	<=4153.88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产购置成本	<=471.3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成本	<=178.2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马繁育研究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研究所）					
项目名称		卡拉麦里国家公园生态恢复区植被恢复情况监测项目			项目负责人	邵长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
项目总体目标		1.以卡拉麦里国家公园内4处生态修复区域作为拟研究对象，对野生动物活动区域进行动态监测，生态恢复区与野生动物分布范围重叠情况，撰写监测报告1篇；2.撰写论文1篇；3.采购监测设备1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论文	=1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监测报告	=1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监测设备	=1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采购监测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出具监测报告时间	=2026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监测设备费用（万元）	≤1.5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项目其他成本	≤3.5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恢复修复监测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区域内旗舰物种繁衍情况	有效稳定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245.90	其中:财政拨款	10,245.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做好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工作。(1)完成107.575万亩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2)建设6个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库(圃)。(3)新建15项林草基础研究项目。(4)林草种苗基地建设补助不高于50万元/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草种质资源普查	=1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林草基础研究项目数	=15项	计划标准	13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库(圃)数量	=6个	计划标准	7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	=107.575万亩	计划标准	28.11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8.20%	行业标准	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年度培育的苗木标准级别	II级	行业标准	II级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草种苗基地建设补助标准	<=50万元/个	行业标准	50万元/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苗木产值	>=3500元/亩	计划标准	35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初期科技成果数量	>=15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支出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548.50	其中:财政拨款	8,548.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做好林果提质增效等产业发展工作。(1)支持主产县市开展新品种推广、简约化栽培技术示范园建设,建设各类示范园88个,面积35213.4亩;支持13个林果技术服务合作社为果农开展林果技术服务;支持42家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在加工转化、市场开拓、仓储保鲜等方面采取扶持措施,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能力;选派自治区相关科研院所林果专家驻地县与林果主产区各地州林果专家组成服务组开展林果技术服务。(2)资金用于举办2026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3)委托塔里木大学专家开展林果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技术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数量	=88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林果技术服务示范社建设数量	=13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数量	=42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期限	2026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果基地示范园补助	<=1500元/亩	行业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项目补助	<=100万元/个	行业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开展技术服务专家住宿标准	<=340元/天/人	预算支出标准	<=340元/天/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果品品质提升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林果全产业链提质增效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生物灾害防控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防灾草原虫鼠害、毒害草监测与防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补助			项目负责人	梁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开展5次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工作指导、督导,达到各项监测防控措施及工作任务落实到位的效果;2.通过开展1次开展草原有害生物趋势会商培训,进一步分析研判2026年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积极谋划防控措施;3.通过对物资储备库基础设施改善,提高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水平,确保其正常运行,保障草原有害生物监测与应急防控及应急处置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督导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监测工作(次)	>=5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草原有害生物趋势会商培训(期)	>=1期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面积	=400平方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技术指导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工作报告或调查报告(份)	>=1份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专业技术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重点工程质量管理总站						
项目名称		林业工作站本底调查关键数据年度更新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俊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疆 14 个地(州)、96 个县(市)林业工作站的本底数据填报指导工作。通过调查摸清家底,掌握年度林业工作站本底调查关键数据有关动态变化情况,总结经验和规律,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建议,为管理和决策提供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省级本底调查关键数据统计表格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省级调查分析报告的份数	=1 份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地指导县区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本底调查报告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本底调查数据及时更新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本底调查报告是否按时报送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林业工作站职能发挥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项目名称		蒙玛拉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通过购买电脑 1 台、碎纸机及空调 22 台,改善职工工作环境,保证分局正常开展各项日常工作,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目标 2:保障人员 68 人,确保为职工做好后勤保障,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保障人员数(人)	=68 人	历史标准	73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电脑设备(台)	=1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碎纸机(台)	=6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空调(台)	=16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6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保障人员支出成本(万元)	<=13.12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更换电脑设备(万元)	<=0.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更换碎纸机(万元)	<=0.88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更换空调(万元)	<=5.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项目名称		米东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7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90.7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维护维修3次,大幅改善分局职工办公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分局职工31人工作积极性得到提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分局后勤有序推进以及消除综合楼存在的安全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人)	>=31 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室集架制作	>=1 套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开工日期	2026 年3月 1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日期	2026 年9月 15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维修维护投资资金	<=50. 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保障及乡村振兴资金	<=28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密集架制作	<=12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 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项目名称		苗圃基础设施建设及管护所站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胡义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5.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保护森林资源,苗圃维修改造面积目标达到 690 平方米,促进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目标 2:后勤保障人员 62 人,做好后勤保障工作,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量	>=57人	计划标准	62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育苗木数量	>=12.3万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修建道路	>=110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木培育成活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田间道路建设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6年4月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道路建设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6年12月31日前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后勤保障经费	<=15.0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苗木培育经费	<=19.9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管护所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项目名称		苗圃苗木培育及后勤保障				项目负责人	沙拉瓦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5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5.5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开展云杉苗 6 亩、床苗 4 亩管理,保障林区造林苗木供给。 目标 2:通过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运行保障人员配备数 119 人,组织开展分局林区机关、管护所及苗圃后勤保障,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植云杉苗管理数量	>=6 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留床苗管理数量	>=4 亩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保障人数	>=119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移植云杉苗成活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木培育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移植云杉苗开工时间	=2026 年 5 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云杉苗移植完成时间	=2026 年 11 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留床苗抚育管护成本	<=1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当年移植云杉苗管护成本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保障成本			<=15.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3 人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项目名称		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焱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维修机关院内倒塌围墙长度 200 米, 整体改善分局的机关面貌以及改善单位工作环境, 以达到消除机关安全隐患保障单位良好工作环境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墙面长度	>=200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6年3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时间	=2026年10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墙面长度每米单价	<=44.150元/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36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项目名称		沙湾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苗圃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买买提·依沙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1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9.10	
项目总体目标		<p>(1)通过补偿“原沙湾林场拆迁8套集体公房办理产权证”相关费用,达到消除信访隐患的目的。(2)通过完成棚户区改造房产证办证24户费用,达到解决民生实事的目的。(3)通过培育营养钵,达到加强牛圈子苗圃育苗基地硬件设施建设的目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棚户区改造户数	=24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交集体公房拆迁产权证户数	=8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育营养钵数量	=3万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育营养钵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偿棚户区改造经费	<=14.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交集体公房拆迁产权证经费	<=3.4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育营养钵经费	<=1.47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消除信访隐患,解决民生实事	是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提供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交人群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区民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项目名称		沙湾分局灭火造林补植、管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姬正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单位 2026 年计划实施灭火造林补植管护项目对补植地后续的管护 280 亩,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达到改善矿区内周边地区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补植管护面积	=280亩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9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植开始时间	=2026年4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植完成时间	=2026年8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造林管护每亩成本(元/亩)	<=142.86元/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矿区内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周边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支出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608.70	其中:财政拨款	5,608.7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有效完成生态保护修复体系巩固。(1)在全区14个地州开展基本草原划定工作。(2)在乌伦古湖开展湿地保护修复。(3)对128株二级名木古树开展抢救复壮。(4)对6个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进行巡护、规划等方向的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芦苇复壮面积(公顷)	>=80 公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数量(个)	=6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二级名木古树抢救复壮株数	=128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本草原划定地州数	=14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改善古树生长长势	有效 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保护区内重大生态破坏事件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蒋忠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推行林长制,提高林草保护管理水平,筑牢生态安全屏障,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完成天山西部森林资源管理、防火和森林病虫(鼠)害防治和检疫等各项职责工作,筑牢天西局安全生产防线;民生得到改善,天西局通过抽检覆盖单位9家,使用单位防火卫星电话数量4部;有效维护天西林区社会稳定和谐、运转有序,工作顺利开展。保障林区正常运转,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抽检覆盖单位数量	>=9个	计划标准	9个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使用单位防火卫星电话数量	>=4部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 指标	林区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防疫检疫等专项检查业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抽检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 指标	森林资源管理专项业务完成时限	=12月31日前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隐患排查率	>=9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抽检单位投诉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自治区项目)			项目负责人	木拉提·巴依霍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自治区党委及政府关于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安排部署,联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检查验收7家单位、积极推进林长制工作、有效开展天然林保护、公益林建设、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等业务工作,有力推进森林资源监督执法,落实安全生产,致使阿尔泰山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检查验收单位数	=7个	计划标准	7个	4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标准	<=12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120元/人/天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交通补助标准	<=8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80元/人/天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住宿标准	<=340元/人/间	预算支出标准	340元/人/间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发挥生态保护修复监督作用	有效发挥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建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8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80	
项目总体目标		解决竣工财务审计历史遗留问题 1 项, 使分局轻装前进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1 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欠款项目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4626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决竣工财务审计历史遗留问题成本	<=7.8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消除信访隐患	有效消除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项目名称		乌苏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物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1.06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1.06		
项目总体目标		1、办公楼电路维修改造安全隐患,2、乌苏分局通过购买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显著提升单位法治化水平,有效预防和降低法律风险,保障单位合法权益,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电路维修项目	>=1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垃圾清理管护所站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业务项目	=1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楼电力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垃圾清理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楼电路开工时间	2026年5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楼电路完工时间	2026年10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楼电力维修	<=29.6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垃圾清理费	<=36.77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法律顾问费	<=9.66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租赁费	<=5.0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项目名称		昭苏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赛力克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17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2.17	
项目总体目标		分局为进一步做好林区管理机构维稳、安全生产等各类重点林业工作运转,2026年按照保障人员65人,人均成本330元每人每天保障后勤正常运转管理运行事务基本保障工作;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一个,是按照夏塔古道国家森林公园自然遗产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批复要求2020年已完成该项目,2026年根据项目最终财务决算申请后续支付资金,有效完成保护区内的自然环境和森林资源,促进林业发展维护生态平衡,使管理范围内森林覆盖率不断提高的项目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量(人)	≥65人	计划标准	98人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购买物资批次	≥12批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1个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完成时间	=2026年9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人均保障成本	≤330元/月/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程项目经费成本	≤22.1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罗布泊野骆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执法与监督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韩光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履行野骆驼保护区管理职能和相关法律法规，通过项目实施，持续加强保护区巡护执法、宣传，严厉打击保护区内矿产开发、探险旅游等违法违规人类活动，不断提升公众保护环境意识、法纪意识，为濒危物种野骆驼的繁衍生息创造安全稳定生存环境。年度内完成保护区执法巡护6次，编写巡护报告6篇，形成年度行政处罚登记明细表1份，采购2部执法记录仪，完成保护区巡护检查覆盖率达90%以上，打击保护区违法违规活动率100%，巡护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达到100%野骆驼保护区重大环境和群众信访案件查办率达到100%，维护野骆驼保护区生态环境安全，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保护区执法巡护检查次数	=6次	历史标准	6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编写执法检查报告数量	=6篇	历史标准	6篇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年度行政处罚登记明细表	=1份	历史标准	1份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完成巡护检查覆盖率	≥90%	历史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护巡护车辆安全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打击保护区违规活动率	≥90%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巡护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处理违法案件及时性	≥95%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野骆驼保护区重大环境和群众信访案件查办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野骆驼保护区生态环境安全	有效维护	历史标准	有效保护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治理体系建设支出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196.90	其中:财政拨款	7,196.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林业草原治理体系水平有效提升。(1)前往14个地州进行检查、调研。(2)完成新疆“三北”工程六期建设中期评估。(3)完成2026年自治区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森林监测)技术支撑。(4)支持3个林长制激励县(含分局)、3个林长制激励乡。(5)做好林草局系统的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调研地州数	=14个	计划标准	=14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完成新疆“三北”工程六期建设中期评估	=1个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材料
		2026年自治区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森林监测)技术支撑	=1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支持林长制激励县(含分局)个数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支持林长制激励乡个数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林长制激励县	<=300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每个林长制激励乡	<=100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检查、调研住宿标准	<=340元/天/人	计划标准	<=340元/天/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林草治理体系建设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草原总站						
项目名称		自治区草原总站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尔肯·达吾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5.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对职工食堂安全生产保障食堂防火改造和锅炉安全检测2次、单位院落道路、办公桌椅进行维护维修2次,单位做好后勤保障工作,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进一步提升职工的幸福感和安全感,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安全生产保障锅炉安全检测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固定资产维护维修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生产保障食堂防火改造	≥1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竣工验收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6年10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安全生产保障锅炉安全检测(万元)	≤3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保障运行费用(万元)	≤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安全生产保障食堂防火改造(万元)	≤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裴玉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2026年春秋两季林业植物检疫执法值守、检疫拦截车辆达到500辆以上,参加培训班人员80人,参加竞赛100人,重大林业有害综合防控培训、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服务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宣传5次、病毒加工厂运行维护、专家咨询费用、业务委托费用等,有效提高林业行业对有害生物的认知度,有效提高无公害防治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疫拦截车辆	>=500辆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换装套数	=16套	行业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培训班人员数量	>=80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有害生物防控技能大赛人员数量	>=100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8.2‰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培训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检疫工装质检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举办培训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飞防检疫指导费用	<=19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能竞赛经费	<=16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林业行业对有害生物认知度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三北”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28,986.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2026年,累计计划完成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336.4615万亩,其中2025—2025年下达283.4792万亩,此次下达剩余52.9823万亩;沙化土地新造林后期管护面积371976.47亩;实施“三北”工程“两化”奖补项目8个。通过项目实施,持续巩固防沙治沙成果,提升“三北”地区生态系统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面积(万亩)			≥52.9823	
		其中:退化林修复面积(万亩)			≥15.6191	
		中幼林抚育面积(万亩)			≥8.9724	
		退化草原修复面积(万亩)			≥28.3908	
		沙化土地新造林管护面积(亩)			≥371976.47	
		“三北”工程“两化”奖补县(个)			=8	
	质量指标	林草覆盖率(%)			≥27.43%	
		森林覆盖率(%)			≥5.06%	
		可治理沙化土地治理率(%)			≥52.45%	
		沙化土地综合植被盖度(%)			≥13.2%	
		林木良种使用率(%)			≥7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85%	
成本指标	沙化土地新造林管护(元/亩)			≤200元/亩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系统功能可持续影响			明显	
		对沙尘源的遏制作用			明显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三北”项目带动就业人数(人)			≥13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国有林业单位改革剥离办社会职能划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598.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重点用于解决天保工程区游客众多导致的环卫、防火等森林资源保护压力骤增的问题, 排查和解决安全隐患, 确保有效保护天然林资源, 维护林区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林区垃圾清运次数(次)			≥443	
		林区环境整治面积(亩)			≥64533	
		危险路段维护及整治长度(米)			16229	
		安装警示牌数量(个)			544	
	质量指标	林区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49,752.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持续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 及时兑付补助资金;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提高森林草原防灾减灾能力; 实施林业草原科技推广、林草良种培育和草种繁育, 强化林草保护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数量指标	美国白蛾等其他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万亩)			=100.97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667	
		林木良种培育数量(万株)			=2854.4	
		草种繁育面积(万亩)			=2.986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林草种质资源库当年任务面积(万亩)			=1.38383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面积(万亩)			=327.1487	
		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面积(万亩)			=5.4065	

		林草科技推广项目数量(个)	=46
		其中:新建林草科技推广项目数量(个)	=8
		续建林草科技推广项目数量(个)	=38
		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长度(公里)	=79
		重点国有林区森林防火道路维护长度(公里)	=1672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成本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长期补助标准(元/亩)	≤100
		第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标准(元/亩)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林业草原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明显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锋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169,298.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支持国家公园创建,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及野生动植物保护; 支持开展国有林管理机构加强管理及森林保护修复; 继续开展脱贫人口生态护林员选(续)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数量指标	疫源疫病监测站点(个)			=3	
		专项拯救物种种数(个)			=7	
		野生动物救护任务(个)			=5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数量(个)			=13	
		森林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面积(万亩)			=125.99	
		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11898.68	
		选(续)聘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44332	
	质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时效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稳定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和管理能力			明显提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6年, 本部门中央转移支付项目涉及预算248,634.00万元, 其中: 自治区林草局所属预算单位安排45,030.58万元、其他单位及对下转移支付203,603.42万元(资金直接下达至其他单位及各地州, 不纳入自治区林草局本级预算); 本部门自治区林草专项涉及预算31,600万元, 其中: 自治区林草局

所属预算单位安排 14,218.00 万元、其他单位及对下转移支付 17,382.00 万元(资金直接下达至其他单位及各地州，不纳入自治区林草局本级预算)。以上两项资金按照全口径预算公开绩效目标表。

2026 年，本部门收到本级横向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44.00 万元，其中：新疆人才发展基金 2026 年度第一轮支持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29.00 万元，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5 万元。以上两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由资金主管部门统一公开。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6年02月09日